

股票简称：申万宏源

股票代码：000166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1 室）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摘要**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SHENWAN HONGYUAN FINANCING SERVICES CO., LTD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
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募集说明书摘要签署日期：2016 年 4 月 22 日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容。募集说明书全文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者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受托管理人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

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特别审慎地考虑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期债券发行上市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本公司”或“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813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25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首期发行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 50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剩余部分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本期债券评级为 AAA，主体评级为 AAA。本期债券发行上市前，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为 4,800,546.87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所有者权益合计），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总资产和总负债以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和代理承销证券款计算）为 77.90%，母公司口径资产负债率为 0.64%；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307,691.15 万元（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2,861.08 万元、262,024.22 万元和 468,188.16 万元的平均值），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根据公司 2015 年业绩快报，公司预计 2015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55,886.66 万元，预计发行人 2013-2015 年度合并报表中年均可分配利润（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将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 1.5 倍。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前的财务指标符合相关规定。

二、上市后的交易流通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本期债券符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同时交易（以下简称“双边挂牌”）的上市条件。但本期债券上市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信用评级等情况可能出现重大变化，公司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双边挂牌的上市申请能够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若届时本期债券无法进行双

边挂牌上市，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回售予本公司。因公司经营与收益等情况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由债券投资者自行承担，本期债券不能在除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

三、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

本期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所称合格投资者，应当具备相应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知悉并自行承担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并符合下列资质条件：

（一）经有关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包括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及其子公司、期货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信托公司等，以及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

（二）上述金融机构面向投资者发行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基金及基金子公司产品、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保险产品、信托产品以及经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

（三）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一千万元的企事业单位法人、合伙企业；

（四）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

（五）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等养老基金，慈善基金等社会公益基金；

（六）名下金融资产不低于人民币三百万元的个人投资者；

（七）经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合格投资者。

前款所称金融资产包括银行存款、股票、债券、基金份额、资产管理计划、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保险产品、期货权益等；理财产品、合伙企业拟将主要资产投向单一债券，需要穿透核查最终投资者是否为合格投资者并合并计算投资者人数，具体标准由基金业协会规定。

四、本期债券符合标准质押式回购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符合中国证券登

记结算有限公司关于信用债券质押式回购资格准入标准。

五、利率波动对本期债券的影响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安排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说明本期债券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违约风险极低。根据评级报告的评级观点，本期债券的主要风险如下：（1）当前我国经济正处在结构调整和增速换挡的阶段，经济下行压力较大，证券业及投资业运营风险较高。（2）国内证券公司同质化竞争较严重，其他金融机构也在部分业务领域对证券公司构成竞争，同时，互联网金融发展对证券公司业务构成冲击，申万宏源集团证券业务将持续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压力。（3）创新业务品种的不断丰富与规模的逐步扩大，尤其是融资融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申万宏源集团证券业务的融资能力和风险管理提出更高要求。（4）业务、管理及人员的梳理整合将在中短期内对申万宏源集团的业务运营及人员稳定性造成一定影响。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因不可控制的因素如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发行人不能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将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的本息按期兑付。在本期债券评级的信用等级有效期内，资信评级机构将对发行人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持续定期跟踪评级与不定期跟踪评级。资信评级机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资信评级机构将及时在评级机构网站（<http://www.shxsj.com>）公布跟踪评级结果与跟踪评级报告，同时报送发行人及相关监管部门，并由发行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指定媒体予以公告，且交易所

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其他交易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如果未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主体或者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本期债券的市场价格将可能发生波动从而给本期债券的投资者造成损失。

七、市场波动引起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的绝大部分收入来自证券市场。与行业内其他证券公司类似，发行人的业务受证券市场固有风险影响，也受整体经济和政治条件变动的的影响。我国整体经济与证券市场的不景气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交易量下降以及市场投融资活动的减少，进而对发行人的证券经纪业务的手续费和佣金收入以及投资银行业务的承销和保荐收入造成不利影响。如果我国证券市场出现长期低迷的情况，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证券市场的不景气也可能导致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上升。同时，整体经济状况和证券市场的不景气还可能影响发行人金融资产投资的价值和回报，导致交易及投资仓位价值下跌，对发行人的投资交易业务与私募股权投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限制发行人的流动性，并导致退出投资及变现投资价值机会的减少。经济状况不景气也可能限制发行人有效配置资本、筹措新的资金和扩大管理资产规模的能力。经济状况与证券市场行情不佳时，发行人也可能面对客户大量赎回其购买的发行人资产管理计划的份额，进而可能对发行人的资产管理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八、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产生的风险

我国证券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于证券经纪、证券保荐与承销、证券投资交易等传统通道业务，目前形成证券公司数量偏多、规模过小、资本实力偏弱的格局，产品创新、提升专业服务能力的动力不足，同质化竞争较为严重，证券公司之间的竞争日趋激烈。此外，随着各种创新业务品种、模式相继推出，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和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也在向证券公司传统业务领域渗透，同证券公司形成了竞争。特别是商业银行在网络分布、客户资源、资本实力等方面处于优势地位，对证券公司业务形成了严峻的挑战。在日益加剧的行业竞争格局中，如公司不能持续提升综合竞争力，则未来的业务经营和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九、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18,874.28 万元、-530,899.43 万元、3,793,424.40 万元和 5,310,854.53 万元，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引起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变动，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17,981.60 万元、-358,796.93 万元、272,516.26 万元和-141,396.6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受到公司经营活动、资产配置等方面的影响，如果公司将来未能充分关注日常经营的现金流管理，大幅增加长期资产比重，个别业务投资规模过大，承销项目大比例包销或者其他突发事件占款，仍然存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波动较大的风险。

十、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大幅变动的风险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为股票/股权、基金和债券等。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别为 1,664,480.40 万元、1,170,378.96 万元、1,716,569.12 万元和 7,485,883.86 万元；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债券投资等。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 840,782.50 万元、1,030,261.90 万元、1,610,615.84 万元和 2,234,452.10 万元。公司金融资产价值随着证券市场起伏存在波动，可能对公司损益、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虽然公司秉承稳健的经营风格和投资理念，侧重中低风险资产配置，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以实现自有资金的保值增值，但是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各类投资时可能因为利率或证券市场价格的不利变动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亏损，因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存在大幅变动的风险。

十一、发行人现金流来源

2015 年 1 月 16 日，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同时母公司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形式上为投资控股型公司。2015 年 1-9 月，合并报表内，营业收入为 2,166,493.48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 7,134,941.26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1,824,086.7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310,854.53 万元；母公司报表内，营业收入为

10,655.85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为 89.00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为 2,213.85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24.86 万元。因此，公司 2015 年 1-9 月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营业收入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来自于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十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适用性

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债券持有人会议在其职权范围内通过的任何有效决议的效力优先于包含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内的其他任何主体就该有效决议内容做出的决议和主张。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本期债券各项权利义务的规定。

十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数据的可比性

公司 2015 年发生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合并重组事宜，为保证财务数据的可比性，募集说明书中所披露的 2012、2013、2014 年财务数据均来自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及其附注出具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501996 号）。该审计报告为以公司合并重组完成后的公司架构编制的合并模拟财务报告，即假设 2012 年 1 月 1 日公司已完成前次合并重组。募集说明书中所披露的 2015 年 1-9 月的财务数据来自公司 2015 年三季度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十四、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4
释义	12
第一节发行概况	15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5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9
三、认购人承诺	21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22
第二节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23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3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23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25
第三节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31
二、历史沿革情况	31
三、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0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53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56
六、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63
七、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71
八、发行人业务经营概况	77
九、法人治理结构	96
十、独立运营情况	99
十一、发行人关联方情况	100
十二、资金违规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106
十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07
十四、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情况	108

第四节财务会计信息	109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9
二、财务会计报表	109
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8
四、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18
五、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119
六、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1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7
八、公司资产的权利限制安排	149
第五节募集资金运用	151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151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151
三、本次发行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51
第六节备查文件	153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摘要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申万宏源集团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	指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宏源证券	指	原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银万国、申银万国证券	指	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公司	指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中央汇金、中央汇金公司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投	指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投公司	指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光大集团	指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申万直投	指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国际	指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宏源汇富	指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期货	指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宏源期货	指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申万研究所	指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上海久事公司	指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证券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本次债券	指	根据发行人 2016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发行的总额不超过 125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	指	本次债券项下的首期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债券的公开发行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监管人、监管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监管账户	指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或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机构、登记托管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基金业协会	指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簿记建档	指	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数量和债券价格的意愿的程序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账户与资金监管协议》	指	发行人、监管银行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承销团	指	由主承销商为承销本次发行而组织的承销机构的总称
投资者、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两者具有同一涵义
公司股东大会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	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内部审计制度》	指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2年、2013年和2014年
最近一期	指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30日
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9月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发行公告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本期债券发行而制作的《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中国、我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募集说明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因四舍五入在尾数上略有差异，并非计算错误。

第一节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亮

注册资本：14,856,744,977元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033

联系电话：010-88085651

传真：010-88085259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46991

互联网网址：<http://www.swhygh.com>

电子邮箱：swhy@swhygh.com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6年1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2月17日，发行人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6年4月18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813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25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将分期发行，本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等确定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发行规模及其他发行条款。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6申宏01”，代码112386。

3、发行总额：本次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25亿元（含125亿元），以分期形式发行，首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50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

4、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下申购情况，决定是否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即在首期发行规模50亿元的基础上，由主承销商在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上追加不超过20亿元（含20亿元）的发行额度。

5、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次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次债券的期限为5年（含5年），第3年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7、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存续期的第3个计息年度末调整本期债券第4、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通知本期债券持有人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调整方式（加/减调整幅度）以及调整幅度。若发行人未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个计息年度末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第4、5个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计息年度票面利率不变。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

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9、回售登记期：自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面值总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日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10、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1、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本期债券采用按年计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2016年4月26日。

13、利息登记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利息登记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执行。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14、付息日：2017年至2021年每年的4月2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4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5、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4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

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4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6、付息、兑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1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网下询价结果共同协商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

18、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19、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长期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21、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2、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3、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4、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本期债券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25、向公司股东配售安排：本期债券不安排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26、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7、上市交易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28、质押式回购安排：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发行人拟向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申请质押式回购安排。如获批准，具体折算率等事宜将按深交所及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29、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四）本期债券发行及上市安排

1、本期债券发行时间安排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6年4月22日
发行首日	2016年4月26日
预计发行期限	2016年4月26日至2016年4月27日
网下认购期限	2016年4月26日至2016年4月27日

2、本期债券上市安排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1室
法定代表人：	陈亮
联系人：	张延强
联系电话：	010-88085651
传真：	010-88085681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法定代表人:	赵玉华
联系人:	吴志红、王顺华、韩喜悦、喻珊、范为、陈贺、付祥
联系电话:	010-88085101、88013931
传真:	010-88085373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01A、02、03、04）、17A、18A、24A、25A、26A
法定代表人:	吴晓东
联系人:	姜虹、张馨予
联系电话:	010-56839300
传真:	010-56839500

（四）发行人律师：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负责人:	王玲
经办律师:	张永良、宋彦妍
联系电话:	010-58785588
传真:	010-58785599

（五）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负责人:	龚伟礼
经办注册会计师:	丁启新、王国蓓
联系电话:	010-85085000
传真:	010-85185111

（六）资信评级机构：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5号A座103室K-22
-----	--------------------------

法定代表人：	朱荣恩
经办评级人员：	刘兴堂、刘伟
联系电话：	021-63501349，021-33040956
传真：	021-63500872

（七）募集资金与偿债保障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月坛支行

营业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B座1层B102
负责人：	张文革
联系人：	王聪
联系电话：	010-88085027
传真：	010-68520241

（八）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东路2012号
总经理：	王建军
联系电话：	0755-82083333
传真：	0755-82083947

（九）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总经理：	戴文华
联系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且均视作同意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规定。

（三）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公司为本期债券制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四）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五）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2015年9月30日，除以下事项之外，本公司与本公司聘请的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实质性利害关系：

（一）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份。

（二）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为本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

第二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世纪”）于 2016 年 3 月 11 日出具了《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新世纪债评[2016]010163 号），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公司本期债券评级结果与公司最近三年在境内的发行其他债券、债券融资工具的主体评级结果不存在差异的情形。

二、信用评级报告的主要事项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 级，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 AAA 级，该级别反映了本期债券的偿付安全性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评级报告的内容摘要

1、主要优势/机遇

（1）**申万宏源集团证券业务竞争力较强。**申万宏源集团核心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特许经营资质较为齐全，传统业务与创新业务发展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各项业务发展全面均衡，具有较高的品牌认可度和市场影响力。

（2）**申万宏源集团证券业务盈利能力在行业内剧前列。**申万宏源集团核心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盈利能力在行业内居前列，且随着公司投资类业务的开展，收入结构将有所改善。

（3）**申万宏源集团资本实力较强。**申万宏源集团资本实力较强，且资本补充渠道较通畅。

(4) **申万宏源集团股东实力雄厚。**申万宏源集团实际控制人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股东实力雄厚，能够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2、主要劣势/风险

(1) **我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阶段，下行压力较大。**当前我国经济正处在结构调整和增速换挡的阶段，经济下行压力较大，证券业及投资业运营风险较高。

(2) **申万宏源集团证券业务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压力。**国内证券公司同质化竞争较严重，其他金融机构也在部分业务领域对证券公司构成竞争，同时，互联网金融发展对证券公司业务构成冲击，申万宏源集团证券业务将持续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压力。

(3) **融资融券业务对申万宏源集团的融资能力和风险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创新业务品种的不断丰富与规模的逐步扩大，尤其是融资融券业务的快速发展，对申万宏源集团证券业务的融资能力和风险管理提出更高要求。

(4) **业务、管理及人员的梳理整合将在一定时间内对申万宏源造成影响。**业务、管理及人员的梳理整合将在中短期内对申万宏源集团的业务运营及人员稳定性造成一定影响。

(三) 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新世纪的业务操作规范，在本期公司债存续期（本期公司债发行日至到期兑付日止）内，上海新世纪将对其进行跟踪评级。

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每年出具一次，跟踪评级结果和报告于发行人年度报告披露后 2 个月内出具。定期跟踪评级报告是上海新世纪在发行人所提供的跟踪评级资料的基础上做出的评级判断。

在发生可能影响发行人信用质量的重大事项时，上海新世纪将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程序，发行人应根据已作出的书面承诺及时告知上海新世纪相应事项并提供相应资料。

上海新世纪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行人、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

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上海新世纪将在监管部门指定媒体及上海新世纪的网站（<http://www.shxsj.com/>）上公布持续跟踪评级结果。

如发行人不能及时提供跟踪评级所需资料，上海新世纪将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监管的要求和上海新世纪的业务操作规范，采取公告延迟披露跟踪评级报告，或暂停评级、终止评级等评级行动。

三、发行人的资信情况

（一）发行人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情况

截至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获得 3 家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135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额度为 135 亿元，经查询银行征信记录，发行人不存在关注类等不良贷款。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是否有严重违约现象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1、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已发行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1）短期公司债券

2012 至 2014 年度，发行人未发行短期公司债，2015 年 1-9 月期间，发行人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了三期短期公司债，均属于到期一次还本付息，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债券付息情况正常，未发生违约的情况。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 (亿)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发行期限 (年)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短期 公司债券 (第一期)	15 申证 D1	50	2015 年 04 月 30 日	2016 年 04 月 30 日	5.10%	1
申万宏源证 券有限公司	15 申证 D2	50	2015 年 05 月 25 日	2016 年 05 月 25 日	4.30%	1

2015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5 年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15 申证 D3	45	2015 年 05 月 29 日	2016 年 05 月 27 日	4.50%	0.9945

（2）证券公司债

申银万国证券 2013 年 7 月 29 日发行总规模为 60 亿元的证券公司债券，债券期限 6 年，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29 日，票面利率 5.20%，简称“12 申万债”，代码“123459”。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债券付息情况正常，未发生违约的情况。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亿）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发行期限（年）
2012 年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	12 申万债	60	2013 年 7 月 29 日	2019 年 7 月 29 日	5.20%	6

2、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已发行次级债券的基本情况

2014 年 11 月 11 日，申银万国证券发行总规模为 100 亿元的证券公司次级债券，债券期限 4 年，到期日为 2018 年 10 月 13 日，票面利率 5.50%，简称“14 申万债”，代码“123354”，附第 1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2015 年 6 月 30 日申万宏源证券发行总规模为 100 亿元的证券公司次级债券，债券期限 4 年，到期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简称“15 申证 C1”，代码“125974”，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债券付息情况正常。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发行金额(亿)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发行期限(年)
2014 年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次级债券	14 申万债	100	2014 年 10 月 13 日	2018 年 10 月 13 日	5.50%	1+3
2015 年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次级债券	15 申证 C1	100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5.30%	2+2

3、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已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基本情况

2013 年，申银万国证券发行了 6 期短期融资券，2014 年申银万国证券发行了 13 期短期融资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均已按时兑付完毕，未发生违约的情况。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亿)	起息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期限(天)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十三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3	22.00	2014-12-18	2015-3-18	6.13%	9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十二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2	26.00	2014-12-9	2015-3-4	5.34%	85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1	26.00	2014-11-26	2015-2-13	4.49%	79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10	19.00	2014-9-3	2014-12-2	4.60%	9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9	20.00	2014-8-25	2014-11-23	4.72%	9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八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8	10.00	2014-8-13	2014-11-11	4.60%	9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7	15.00	2014-7-16	2014-10-14	4.60%	9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6	10.00	2014-6-19	2014-9-17	4.76%	90
申银万国证券	14 申万 CP005	15.00	2014-5-28	2014-8-26	4.68%	90

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五 期短期融资券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四 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4	15.00	2014-5-16	2014-8-14	4.45%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三 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3	27.00	2014-3-7	2014-6-5	4.91%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二 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2	20.00	2014-2-19	2014-5-20	5.32%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 期短期融资券	14 申万 CP001	25.00	2014-1-8	2014-4-8	6.25%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六 期短期融资券	13 申万 CP006	20.00	2013-11-12	2014-2-10	5.90%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五 期短期融资券	13 申万 CP005	25.00	2013-10-11	2014-1-9	5.10%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四 期短期融资券	13 申万 CP004	20.00	2013-8-15	2013-11-13	4.70%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三 期短期融资券	13 申万 CP003	25.00	2013-7-17	2013-10-15	4.55%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二 期短期融资券	13 申万 CP002	20.00	2013-5-13	2013-8-11	3.75%	90
申银万国证券 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第一 期短期融资券	13 申万 CP001	25.00	2013-4-15	2013-7-14	3.57%	90

4、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已发行收益凭证的基本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发行了 40 期收益凭证，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均已按时兑付本息，未发生违约的情况。

债券类型	发行规模 (亿元)	起始日期	结息日期	期限 (天)	利率 (%)
收益凭证-龙鼎稳赢一期	0.20	2014/10/27	2015/1/26	91	4.3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4 号	5.00	2015/3/6	2017/3/6	732	5.75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5 号	5.00	2015/3/9	2016/3/7	364	5.9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6 号	4.48	2015/3/10	2017/3/9	731	6.2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7 号	5.00	2015/3/13	2016/3/14	367	5.8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8 号	2.80	2015/3/12	2016/3/10	364	5.9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9 号	10.00	2015/3/13	2016/3/10	363	6.0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10 号	1.20	2015/3/18	2016/3/16	364	5.9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11 号	5.00	2015/3/20	2017/3/16	728	6.2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12 号	5.00	2015/3/24	2017/3/23	731	6.2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14 号	10.00	2015/3/17	2016/3/15	364	6.05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16 号	2.00	2015/3/26	2016/3/24	364	6.0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17 号	3.00	2015/3/27	2016/9/26	549	5.95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19 号	3.00	2015/4/8	2015/12/21	257	5.99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0 号	2.00	2015/4/3	2016/10/13	559	5.95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1 号	8.00	2015/4/7	2017/4/7	731	6.15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2 号	5.00	2015/4/7	2016/3/30	358	5.95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3 号	30.00	2015/4/10	2016/4/11	367	6.0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4 号	5.00	2015/4/10	2016/4/7	363	5.95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5 号	5.00	2015/4/10	2016/4/7	363	6.0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6 号	3.00	2015/4/13	2016/4/11	364	5.9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7 号	0.33	2015/4/16	2016/4/14	364	5.8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8 号	4.00	2015/4/20	2016/4/18	364	5.9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29 号	3.00	2015/4/15	2015/6/25	71	5.72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0 号	3.00	2015/4/17	2016/10/27	559	5.95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1 号	5.00	2015/4/21	2015/12/21	245	5.8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2 号	5.00	2015/4/24	2016/4/25	367	5.9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3 号	2.00	2015/4/22	2016/4/25	370	6.0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4 号	1.00	2015/4/21	2015/5/27	36	5.1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5 号	0.50	2015/4/28	2015/11/5	191	5.5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6 号	0.34	2015/4/23	2016/4/21	364	5.8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8 号	1.00	2015/4/27	2015/6/24	58	4.8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39 号	5.00	2015/4/29	2017/4/27	730	5.6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40 号	2.00	2015/4/29	2015/12/8	224	5.8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42 号	5.00	2015/5/6	2015/6/8	34	4.9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43 号	0.20	2015/4/30	2016/4/28	364	5.8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44 号	1.00	2015/5/7	2015/11/4	181	5.5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45 号	7.00	2015/5/27	2017/5/25	729	5.5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46 号	20.00	2015/5/29	2017/5/29	731	5.50
收益凭证-金樽定制 47 号	0.50	2015/8/24	2015/9/23	31	3.90

（四）本次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及子公司累计境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为 125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净资产（合并口径）的比例为 26.04%。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财务指标	2015 年 9 月 30 日/2015 年 1-9 月	2014 年末/度	2013 年末/度	2012 年末/度
流动比率	1.62	1.71	2.34	2.80
速动比率	1.62	1.71	2.34	2.80
资产负债率（%）	77.90%	67.63%	45.65%	28.47%
利息保障倍数（倍）	3.17	4.58	5.42	21.96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	100%

注：上述财务指标基于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应收款项+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款项）
- 2、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拆出资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应收款项+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款项）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利息支出-客户资金利息支出）；
- 5、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 6、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亮
成立日期:	1996 年 9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4,856,744,977 元
实缴资本:	14,856,744,977 元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1 室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	830011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亮
联系电话:	010-88085057
传真:	010-88085059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46991
组织机构代码	13227866-1
互联网网址:	http://www.swhygh.com
电子邮箱:	swhy@swhygh.com
所属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资本市场服务（J67）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情况

（一）申银万国的设立情况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万国”），申银万国的前身为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银证券”）及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以下简称“万国证券”）。经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同意设立

上海申银证券公司的批复》（银复[1988]238号）批准，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于1988年7月1日设立，经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同意成立上海万国证券公司的批复》（银复[1988]262号）批准，上海万国证券公司于1988年7月15日设立。

1996年2月12日，申银证券和万国证券分别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两公司以新设合并方式成立申银万国的议案，并于1996年2月14日分别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两公司以新设合并方式成立申银万国的议案。根据上述股东大会决议，1996年4月24日，申银证券和万国证券签署了《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与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关于合并组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协议》。

1996年7月3日，中国人民银行以《关于组建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银复[1996]200号）批准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和上海万国证券公司通过新设合并方式设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132,000万元，由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原股东及上海万国证券公司原股东所拥有的两公司全部净资产出资，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确认，并于1996年6月7日出具了华业字（96）第815号验资报告。

1996年9月16日，申银万国在上海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50437600）。公司登记注册成立时，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工商银行	24,816.00	18.8000%
2	上海市财政局	23,100.00	17.5000%
3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1,445.31	8.6707%
4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3,036.43	2.3003%
5	中国上海房地产开发公司	2,530.35	1.9169%
6	中国新技术创业投资公司	2,530.35	1.9169%
7	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2,530.35	1.9169%
8	华能发电公司	2,200.00	1.6667%
9	中国石化上海金山实业公司	2,112.14	1.6001%
10	上海市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公司	2,024.28	1.5335%
11	其他股东	55,674.75	42.18%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合计		132,000.00	100%

（二）申银万国成立后的重大股本变动情况

1、2002年5月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由132,000万元增至421,576万元），增资的具体过程如下：

2000年12月27日，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议案》。

2001年10月18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1]218号）。

2002年1月14日，申银万国召开200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将注册资本由132,000万元增至421,576万元，其中按照10:6的比例以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向原股东转增79,200万元，其余210,376万元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上海久事公司、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等23家新老股东以现金认购。

2002年1月15日，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02）第015号），对申银万国本次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

2002年3月4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2]61号），批准了上述增资方案。

2002年5月14日，申银万国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1004376），本次增资后，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84,000.00	19.9252%
2	上海久事公司	64,828.90	15.3777%
3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	13.2835%
4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8,093.60	9.0360%
5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4.7441%
6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8,393.47	4.363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7	上海市上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48.00	1.9565%
8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7,562.91	1.7940%
9	上海东方明珠股份有限公司	6,260.00	1.4849%
10	上海金山实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879.43	1.3946%
11	其他股东	112,309.65	26.64%
合计		421,576.00	100%

2、2005年9月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由421,576万元增至671,576万元），增资的具体过程如下：

2005年9月13日，根据国务院对上海市人民政府、中国人民银行《关于申银万国和国泰君安两家证券公司深化改革建立现代金融企业制度有关事项的请示》的批复，申银万国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

2005年9月27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同意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5]100号），同意中央汇金以现金250,000万元向申银万国增资，增资后中央汇金持有申银万国37.23%的股份；核准申银万国注册资本由421,576万元增至671,576万元。

2005年9月29日，申银万国召开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即中央汇金以现金250,000万元向申银万国增资，增资后申银万国注册资本为671,576万元。同日，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2005）第1285号），对申银万国本次新增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

2005年9月30日，申银万国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1004376），本次增资后，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	37.2259%
2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84,000.00	12.5079%
3	上海久事公司	64,828.90	9.6532%
4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56,809.71	8.4592%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5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8,093.60	5.6723%
6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	2.9781%
7	上海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18,393.47	2.7389%
8	上海市上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48.00	1.2282%
9	中国华能集团公司	7,562.91	1.1261%
10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0.00	0.9321%
11	其他股东	117,379.37	17.4781%
合计		671,576.00	100%

3. 经 2012 年 2 月 24 日证监会上海证监局《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持有 5% 以上股权的股东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2 号）核准，中央汇金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市上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家公司所持申银万国合计 1,218,967,798 股股份。股权变更完成后，中央汇金所持申银万国股份数增加至 3,718,967,798 股，持股比例为 55.3767%，成为申银万国的实际控制人。

（三）宏源证券历史沿革

宏源证券的前身系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进行股份制改组成立，于 1993 年 5 月 25 日获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控股股东为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新疆分行。1994 年 2 月，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在深交所上市，总股本为 17,500 万股，股票简称“新宏信 A”，股票代码“000562”。

1997 年 10 月，原由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新疆分行及其直属单位所持有的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股 9,823 万股，划转给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

1999 年 8 月，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将所持有的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划转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2000 年，经证监会《关于同意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改组为证券公司方案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0]42 号）及《关于同意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业的批复》(证监机构字[2000]210 号)核准，新疆宏源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改组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并更名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源证券注册地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

2006 年经《财政部关于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批复》(财政部财金函[2006]76 号文)及《财政部关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转让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有关问题的批复》(财政部财金函[2006]77 号文)批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将所持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给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宏源证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72,408,332 元，股本总数为 3,972,408,332 股。

(四) 申银万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及更名情况

2014年8月11日，申银万国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宏源证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申银万国换股吸收合并宏源证券相关议案，即申银万国向宏源证券全体股东发行A股股票，以取得该等股东持有的宏源证券全部股票；本次合并完成后，申银万国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宏源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资质、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宏源证券终止上市并注销法人资格；申银万国的股票（包括为本次吸收合并发行的A股股票）将申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2014年8月12日，申银万国及宏源证券分别在《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就吸收合并事宜作出债权人、债务人公告。

2014年12月1日，中国证监会印发了《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79号)，核准公司发行8,140,984,977股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换股交易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6,715,760,000元变更为14,856,744,977元。

2014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同意申银万国

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全部证券类资产及负债出资在上海设立一家大型综合类、全牌照、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该证券子公司设立后，申银万国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住所在迁址新疆后变更为“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1室”。

2015年1月8日，财政部印发了《关于申银万国证券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新设公司资产评估项目核准的批复》（财金[2015]1号），核准了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出资设立证券子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

2015年1月16日，中国证监会印发了《关于核准设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及其2家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号），核准申银万国以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后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出资设立全资证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核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设立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及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同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成立，并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136970），注册资本为330亿元。申银万国更名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并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46991）。

2015年1月20日，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迁址新疆，并领取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46991），住所变更为“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1室”。

2015年1月23日是本次吸收合并换股交易股权登记日，宏源证券股票按1:2.049比例转换成本公司发行的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共增发8,140,984,977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换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为人民币14,856,744,977元，股份总数为14,856,744,977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14号）》的批复，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1月26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申万宏源”，证券代码为“000166”。

2015年1月23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6号），对换股实施后的公司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2015年3月19日，公司就注册资本的变更办理了工商登记，并领取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上述换股吸收合并前，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71,896.78	55.3767%
2	上海久事公司	89,837.81	13.3772%
3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74,000.00	11.0189%
4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1.4890%
5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90.91	1.3834%
6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0.00	0.9321%
7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76.45	0.9048%
8	上海石化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	5,879.43	0.8755%
9	上海汽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5,571.16	0.8296%
10	上海大江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176.00	0.7707%
11	其他股东	87,587.40	13.0421%
合计		671,575.94	100.0000%

上述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4,856,744,977股，股东总人数为146,405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86,153,294	32.8885%
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718,967,798	25.0322%
3	上海久事公司	898,378,066	6.0469%
4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740,000,000	4.9809%
5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9,358,025	0.9380%
6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0.6731%
7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909,139	0.6254%
8	谌贺飞	70,802,689	0.4766%
9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00,000	0.421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0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764,523	0.4090%
合计		10,769,933,534	72.4920%

（四）截至2015年9月30日末，公司股本结构重大变动情况

2015年8月，中央汇金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了公司A股股份146,215,100股。受让后，中央汇金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3,865,182,89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6.02%。

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4,856,744,977股，股东总人数为357,771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86,153,294	32.89%
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865,182,898	26.02%
3	上海久事公司	898,378,066	6.05%
4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740,000,000	4.98%
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99,011,177	2.01%
6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13,886,784	0.77%
7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0.67%
8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0.67%
9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909,139	0.63%
10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2,600,000	0.42%
合计		11,158,121,358	75.11%

（五）其他可能影响公司股本情况的重要事项

为了进一步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充实资本实力，应对证券行业发展及行业竞争，实现稳健经营，提高风险抵御能力，促进公司更好更快地发展，为全体股东带来更丰厚的回报，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非公开发行”）。2015年8月28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各项议案。

2015年9月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2656号），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15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2656号），并于2015年11月3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由于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和充分论证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2015年12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152656号），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中止审查申请。

201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非公开发行A股数量为不超过110,000万股（含110,000万股），发行价格不低于10.0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亿元。并于2015年12月30日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恢复审查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2016年1月1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恢复审查通知书》（152656号），中国证监会决定恢复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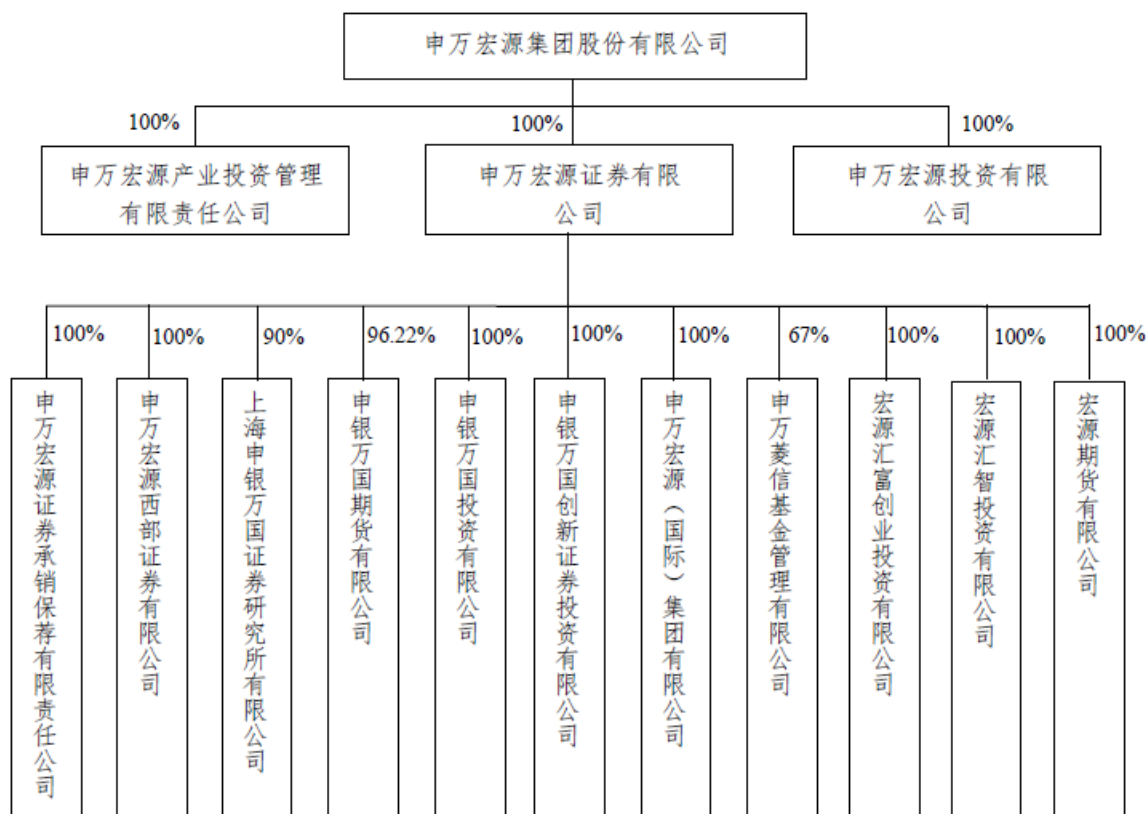
2016年3月30日，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三、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子公司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主要拥有3家一级控股子公司、11家二级控股子公司，其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所示：



1、发行人一级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拥有3家一级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3 室
法定代表人	陈亮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致力于构建自有资金投资和基金管理并重的业务运营模式。在业务与投资领域方面，将发挥新疆的区域优势，主动融入国家“一带一路”等发展战略，重点关注国家扶持的战略新兴产业。由于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截至2015年9月30日，暂无经营

收入。截至2016年2月末，该公司已积累储备项目5个，2016年计划管理两个基金。

（2）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梅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3,30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以上各项业务限新疆、甘肃、陕西、宁夏、青海、西藏以外区域），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与保荐（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证券自营（除服务新疆、甘肃、陕西、宁夏、青海、西藏区域证券经纪业务客户的证券自营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目前是国内规模最大、经营业务最齐全、营业网点分布最广泛的大型综合类证券公司之一。该公司特许经营资质涵盖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等业务。截至2015年9月30日，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总资产34,908,390.73万元，总负债30,158,211.83万元，净资产4,750,178.90万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155,837.59万元，利润总额1,173,681.75万元，净利润884,822.73万元。

（3）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2 室
法定代表人	阳昌云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截至2015年9月30日，暂无经营收入。

2、发行人二级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拥有11家二级控股子公司，其中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境外子公司，根据公司说明并经主承销商核查，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由申银万国或宏源证券变更为申万宏源证券的手续还在办理中，除此以外，发行人持有子公司的股权已办理工商登记手续。各二级子公司的基本信息如下：

（1）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法定代表人	赵玉华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证券承销与保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业务除外），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国家有关机关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下设三家分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① 北京分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B 座 5 层 5B
负责人	吴晶
成立时间	2009 年 6 月 23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102012032976
经营范围	证券承销及保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业务除外），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上海分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住所	上海市徐汇区常熟路 239 号
负责人	樊炳清
成立时间	2015 年 3 月 13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139281
经营范围	证券承销及保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业务除外），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③ 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4018 安联大厦 19B
负责人	于辉
成立时间	2015 年 3 月 20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301112388001
经营范围	证券承销及保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业务除外），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季
成立日期	2015 年 1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以上各项业务限新疆、甘肃、陕西、宁夏、青海、西藏区域），证券自营（限服务新疆、甘肃、陕西、宁夏、青海、西藏区域证券经纪业务客户的证券自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5年9月30日，申万宏源西部公司在全国设有1家分公司和46家营业部。

(3)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99 号三楼
法定代表人	陈晓升
成立日期	1992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持股比例	90%
经营范围	证券投资咨询、企业投资咨询、企业策划；信息软件开发与销售，信息成果转让；信息科技咨询服务；证券人才培养；信息采集、信息加工、信息发布、经济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专营项目凭许可证或有关批准意见经营）。

(4)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东方路 800 号 7、8、10 楼
法定代表人	李建中
成立日期	1993 年 1 月 7 日
注册资本	77,600 万元
持股比例	96.2164%
经营范围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申万期货拥有全资子公司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华京路 8 号 8 楼 837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建中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仓单服务，合作套保，基差交易；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创业投资，国际贸易，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区内商业性简单加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矿产品（除专控）、贵金属（除专控）、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

	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橡胶及制品、煤炭、燃料油（除危险品）、机械设备、计算机及配件、建材、棉花（除棉花收购）、玻璃、焦炭、沥青、木材、汽车配件、食用农产品（除生猪、牛、羊等家畜产品）、饲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5)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春晓路 289 号张江大厦 21 层 A03 室
法定代表人	徐宜阳
成立日期	2009 年 4 月 9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设立直投资基金，筹集并管理客户资金进行股权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保持流动性的前提下，以现金管理为目的，将闲置资本金投资于依法公开发行的国债、投资级公司债、货币市场基金、央行票据等风险较低、流动性较强的证券，以及证券投资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年3月31日，申万直投设立桐乡市申银万国金凤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桐乡市申银万国金凤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桐乡市梧桐街道振东新区和平路（西）95 号 3 幢 6 楼
法定代表人	马龙官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持股比例	8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年7月25日，申万直投与四川交投产融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申银万国交投产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申银万国交投产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美盛路 55 号 2 幢 3 层 343 室
法定代表人	欧阳华杰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持股比例	51%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4年8月25日，申万直投出资设立上海申银万国泓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申银万国泓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800 号 11 楼 1101 室
法定代表人	吴贻凡
成立日期	2014 年 8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6）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建民
成立日期	2013 年 5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顾问服务。

2014年7月18日，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申银万国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申银万国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5 层 503 室
法定代表人	陈建民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轩尼诗道 28 号 19 楼
负责人	储晓明
成立日期	1992 年 10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642,166,220 港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自营、承销、投资顾问等业务

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持股平台，不从事具体的经营业务，主要通过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投资银行、证券经纪、投资、资产管理及融资贷款等业务。申万宏源国际主要拥有 22 家控股子公司，其中 1-18 为注册于香港的公司，19-22 为注册于英属维京群岛的公司，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1	上海申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0393743	香港	1,300 万港元	投资控股
2	上海申银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0393745	香港	3,000 万港元	投资控股
3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	0029159	香港	398,069,345 港元	投资控股
4	申万宏源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0038604	香港	13,000 万港元	证券经纪及孖展融资
5	申万宏源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0036845	香港	3,000 万港元	期货及期权经纪
6	申万宏源融资(香港)有限公司	0264744	香港	2,000 万港元	企业融资
7	申万宏源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0025274	香港	2,500 万港元	提供金融服务
8	申万宏源研究(香港)有限公司	0487715	香港	30 万港元	提供证券研究服务
9	申万宏源策略投资(香港)有限公司	0430823	香港	10,000 港元	证券买卖及投资控股
10	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	0575220	香港	1,000 万港元	提供资产

	公司				管理服务
11	申万宏源企业(香港)有限公司	0041094	香港	1,500 万港元	提供管理及财务服务
12	申万宏源网络有限公司	0442415	香港	2.00 港元	出租电脑设备
13	申万宏源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0043987	香港	37.50 万港元	证券买卖
14	金井有限公司	0418656	香港	2.00 港元	持有物业
15	华富利有限公司	0422591	香港	2.00 港元	持有物业
16	申万宏源(集团)有限公司	0442417	香港	2.00 港元	投资控股
17	申万宏源委托(香港)有限公司	0042020	香港	1,000 港元	提供股份代管及代理服务
18	申银万国网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0457579	香港	1,000 万港元	网上证券交易
19	Venture-SomeInvestments Limited	80656	英属维京群岛	5 万美元	投资控股
20	Shenwan Hongyuan Holdings(BVI)Limited	80707	英属维京群岛	201 美元	投资控股
21	First Million Holding Limited	148850	英属维京群岛	1.00 美元	投资控股
22	Crux Assets Limited	292952	英属维京群岛	1.00 美元	投资控股

发行人的下述境外子公司拥有与证券行业相关的境内业务资格：（1）中国证监会向申银万国（香港）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核发的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批复；（2）中国证监会向申银万国（香港）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核发的从事外资股业务资格的批复和经营外资股业务资格证书；（3）中国证监会向申银万国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申万宏源投资管理（亚洲）有限公司）核发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业务许可证。

根据麦耀华律师事务所于2015年7月14日对19家香港公司出具的法律意见书，19家香港公司均为依据《香港公司条例》正式组建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英属维京群岛律师事务所Appleby于2015年7月14日对4家BVI公司出具

的法律意见书，4家BVI公司均是依据《国际商业公司法》（第291章）正式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其依照英属维尔京群岛法律有效存续且信誉良好。

(8)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 11 层
法定代表人	姜国芳
成立日期	2004 年 1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
持股比例	67%
经营范围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包括销售其本身发起设立的基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申万菱信基金拥有两家分公司，分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① 北京分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公司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1006 室
负责人	刘蔚
成立时间	2007 年 11 月 14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450032089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基金销售和公司授权的其他业务。

② 广州分公司

公司名称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盈隆广场 4106 室
负责人	黄慧君
成立时间	2008 年 5 月 14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1400074962
经营范围	基金销售和公司授权的其他业务。（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申万菱信基金拥有全资子公司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希雅路 69 号 2 幢 4 层 4021 室
法定代表人	过振华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它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
法定代表人	阳昌云
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19 日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013年7月1日，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西安天可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宏源循环能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宏源循环能源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2 层 201
法定代表人	张忠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1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持股比例	60%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0）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八龙桥雅苑 3-4 房间(3 号楼 104 房间)
法定代表人	邹剑仑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2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11）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宏源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9 号 4 层 4B
法定代表人	王化栋
成立日期	1995 年 5 月 5 日
注册资本	55,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执照有效期至 2016 年 5 月 10 日）

2013年6月18日，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 188 号 A-1235 室
法定代表人	王化栋
成立日期	2013 年 6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仓单服务，实业投资（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从事货物的进出口业务，仓储（除危险品），食用农产品、纺织品、煤炭及制品、石油及制品、矿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商务咨询（除经纪）、市场信息咨询（除经纪），会议及展览服务，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二）联营企业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持股比例未达50%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

司。本公司联营企业共有两家，一家是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通过一级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27.78%的股份；一家是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通过二级子公司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30%的股份。

联营企业	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间接持股比例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99年4月13日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16-17楼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人民币1.8亿元	27.78%
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9日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港澳路239号2幢5层502室	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人民币1.0亿元	30.00%

上述联营公司中北京城建(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暂无相关财务数据。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2014 年度
总资产	220,848.64
净资产	151,550.62
营业收入	124,292.43
净利润	38,383.78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2015年9月末，中国建投持有公司4,886,153,29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2.89%，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投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	--------------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2 号楼 7-14 层
法定代表人	仲建安
注册资本	2,069,225 万元
成立日期	1986 年 6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投资与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与处置；企业管理；房地产租赁；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建投是国有独资金融投资公司。2004 年 9 月，根据国务院决定并经中国银监会批准，原中国建设银行以分立方式进行重组，分立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非商业银行类资产、负债和权益，承担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政策性业务和非商业银行股权投资等业务，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中国建投 2014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2014 年度
总资产	14,281,899.73
净资产	5,220,660.58
营业收入	5,169,167.16
净利润	478,391.51

注：2014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 2015 年 1 月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前，申银万国与宏源证券同属中央汇金控制，本次合并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下的企业合并，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更。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中央汇金持有公司 3,865,182,898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26.02%，中央汇金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建投持有公司 4,886,153,294 股股份，持股比例 32.89%，中央汇金的控股子公司光大集团持有公司 740,00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98%，中央汇金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 63.89%，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央汇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1 号新保利大厦

法定代表人	丁学东
注册资本	82,820,862.718388 万元
成立日期	2003 年 12 月 16 日
经营范围	接受国家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国务院批准的其他相关业务。

2003 年 12 月，中央汇金成立，代表国家依法行使对国有商业银行等重点金融企业出资人的权利和义务。中央汇金的重要股东职责由国务院行使。中央汇金董事会、监事会成员由国务院任命，对国务院负责。中央汇金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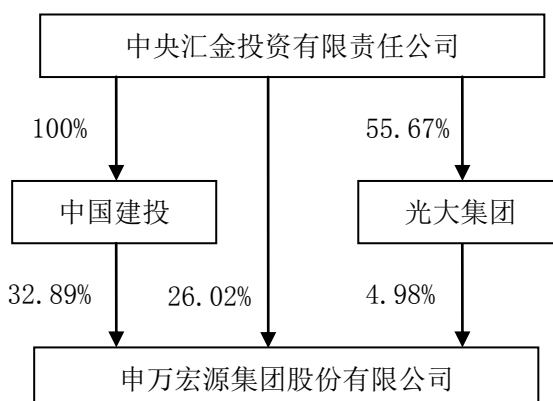
中央汇金 201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12.31/2014 年度
总资产	318,881,207.24
净资产	302,758,445.22
营业收入	51,006,290.25
净利润	49,789,469.72

注：2014 年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的权利限制及权属纠纷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说明，并经主承销商核查，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除中央汇金所持 146,215,100 股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外，中央汇金所持其余股份及中国建投、光大集团所持公司股份均为限售流通股，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8 年 1 月 26 日；此外，光大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中有 5,000 万股存在质押。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它权利限制的情况，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情况，亦不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时间
储晓明	男	董事长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冯戎	男	副董事长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陈亮	男	董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屈艳萍	女	董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李军	男	董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张新玫	女	董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叶梅	女	独立董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谢荣	男	独立董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黄丹涵	女	独立董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杨玉成	男	监事会主席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姜杨	男	监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温锋	男	监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龚波	男	监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许奇	男	监事	2015 年 2 月 11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安歌军	男	职工监事	2015 年 5 月 14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周兵	男	职工监事	2015 年 5 月 14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黄琦	男	职工监事	2015 年 5 月 14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谢鲲	男	职工监事	2015 年 5 月 14 日-2018 年 2 月 10 日
陈亮	男	总经理	2015 年 1 月 16 日-2018 年 1 月 15 日
阳昌云	男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5 年 1 月 16 日-2018 年 1 月 15 日
姜国芳	男	副总经理	2015 年 1 月 16 日-2018 年 1 月 15 日

徐际国	男	副总经理	2015 年 1 月 16 日-2018 年 1 月 15 日
-----	---	------	---------------------------------

根据高管人员的声明及主承销商的核查，公司现任高管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

储晓明，男，硕士，生于 1962 年，历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技改信贷部项目评估处负责人、副处长；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信贷部调查评估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评估咨询部基础设施评估处处长；银通投资咨询公司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级调研员；中海石油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海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海洋石油东海公司党委书记；中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冯戎，男，硕士，生于 1962 年，历任野村证券株式会社处长代理；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副处长、处长、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副局级）；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投资银行部负责人，兼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总裁助理；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陈亮，男，研究生学历，生于 1968 年，历任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业务总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新疆管理总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宏源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

屈艳萍，女，硕士，生于 1966 年，历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信贷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资金计划部副总经理；银河证券公司营业部总经理；银河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监、董事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

李军，男，博士，生于 1959 年，历任国际商业信贷银行北京代表处代表助理；法国巴黎巴银行中国代表处副代表；西班牙对外银行银行国际部顾问；中国科技信托投资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科技证券研究部总经理；北京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派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董事。

张新玫，女，硕士，生于 1959 年，历任上海冶金工业局财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上海冶金控股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会计师；上海久事公司财务管理总部、资金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久事公司总会计师；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叶梅，女，硕士，生于 1966 年，历任美国北卡大学体系(UNC System)主席办公室研究员；社会政策研究联合会(SPR Associates)研究员；高德纳集团(Gartner Group)市场研究员；美国在线金融服务公司(E*TRADE Financial)战略部经理/首席研究员；麦肯锡公司(McKinsey&Company)资深咨询总监及顾问；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麦肯锡公司外部顾问，贝卡尔特公司(Bekaert)独立董事，斯坦福大学全球项目中心(Stanford Global Projects Center)董事（2016 年 1 月起任职，无薪酬）。

谢荣，男，博士，生于 1952 年，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教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副院长；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国家会计学院教授，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董事，宝信软件股

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中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丹涵，女，博士，生于 1949 年，历任对外经贸部（现商务部）政策研究室、条法司副研究员、副处长；对外经贸大学国际经济法系副教授；北京市博宇律师事务所、中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室主任、首席律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东盟世贸项目服务贸易首席专家，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2. 25 起任职）。

2、监事

杨玉成，男，硕士，生于 1971 年，历任财政部清产核资办公室、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主任科员；国务院稽察特派员总署、中央企业工委稽察特派员助理、专职监事；中国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综合部总经理及工会副主席；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行政总裁助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兼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兼纪委书记。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姜杨，男，硕士，生于 1978 年，历任宏源证券新疆管理总部自营交易员、营业部财务负责人、高级投资顾问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金融工作办公室（借调）；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职工监事、投资管理部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管理部经理，新疆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执行）监事、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温锋，男，硕士，生于 1968 年，历任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审计部职员；中信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北京清华紫光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并购业务部经理；四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北京东方高圣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常务董事；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资业务筹备组组长；招商致远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申万

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肥中安招商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合肥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龚波，男，硕士，生于 1966 年，历任义乌市石油油泵厂供销科科员；义乌市外经贸委科员；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杭州办事处主任；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证券部经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惠商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义乌市惠商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义乌市惠商紫荆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义乌市惠商紫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许奇，男，硕士，生于 1962 年，历任上海氯碱总厂计划财务处主管；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资金科长、资产财务部副经理；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上海东方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安歌军，男，博士，生于 1968 年，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中国环境保护公司高级业务经理；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业务主管、业务经理；神华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周兵，男，硕士，生于 1973 年，历任江西桑海企业集团制造部工艺员；联想集团人力资源部员工发展主管、中关村证券人力资源部人事经理、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人力资源部干部；华夏基金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人力资源总监（兼任投资研究部副总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部长；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职工监事。

黄琦，男，硕士，生于 1966 年，历任煤炭工业部规划设计总院工程师、团委书记；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党委宣传部副部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高级经济师；北京煤炭设计研究院(集团)办公室主任、纪委委员；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人事部主任、体改办主任、纪委委员、教授级高工；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监察室主任、党委组织部部长；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

谢鲲，男，硕士，生于 1978 年，历任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管理总部员工；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法务风控部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陈亮：公司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1、董事”简介。

阳昌云，男，博士，生于 1970 年，历任宁波大学会计系讲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经理（期间曾借调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上市公司监管部工作）；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姜国芳，男，硕士，生于 1957 年。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市分行组织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组织处副处长、人事信息站副站长；上海申银证券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申银万国（香港）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申银万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党总支书记。现任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徐际国，男，大学学历，生于 1957 年。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

东省分行稽核审计处科长、副处长、莱芜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省分行资产保全部总经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监事会主席、工会主席。现任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监事，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外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位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上市公司关系
陈亮	董事	新疆证券期货业协会	会长	无其他关联关系
屈艳萍	董事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人力资源部 副总监、董事 总经理、党委 组织部副部长	无其他关联关系
李军	董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张新玫	董事	上海久事公司	副总经理	股东单位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叶梅	独立董事	麦肯锡公司	外部顾问	无其他关联关系
		贝卡尔特公司（Bekaert）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谢荣	独立董事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教授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中国中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黄丹涵	独立董事	中国欧盟世贸项目（二期）	服务贸易首席专家	无其他关联关系
姜杨	监事	新疆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投资部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助理、 董事	股东单位
		新疆天山毛纺织股份有限公	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司		
		新疆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温锋	监事	赣州招商致远壹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赣州壹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股东单位
龚波	监事	义乌市惠商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无其他关联关系
		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	惠商投资管理分公司总经理	股东单位
许奇	监事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股东单位

最近三年及一期内，公司未出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对其工作效率、工作质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

六、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一）我国证券行业基本情况

我国证券公司起源于上世纪八十年代银行、信托下属的证券网点。1990年，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继成立，标志着新中国集中交易的证券市场正式诞生。二十多年来，伴随着经济体制改革和市场经济发展，我国证券市场制度不断健全、体系不断完善、规模不断扩大，已经成为我国经济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此同时，我国证券公司也经历了不断规范和发展壮大的历程。

由于我国证券公司发展初期证券市场不够成熟、证券公司经营不够规范，特别是2001年以后股市持续低迷，2002-2005年证券业连续四年亏损，行业风险集中暴露，证券公司遇到了严重的经营困难。2004年开始，按照国务院部署，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公司实施了三年的综合治理，关闭、重组了一批高风险公司，化解了行业历史遗留风险，推动证券市场基础性制度进一步完善，证券公司合规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显著增强，规范运作水平明显提高，证券业由此步入规范发展轨道。

2012年以来，中国证券行业不断加大改革创新力度，通过证券行业的制度创新，推动和增强证券公司的创新意识和创新动力，为证券行业的创新创造更加宽松的政策空间。尤其在2013年证券公司创新发展研讨会后，证监会印发了《关于推进证券公司改革开放、创新发展的思路与措施》，作为未来一段时间内证券行业创新发展纲领性文件，提出了11项具体的阶段性创新措施。一系列的制度创新和具体措施有利于证券公司加快改善盈利结构、提高资金效率、发展创新业务，逐步将证券行业做强做大。伴随着中国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经济结构的调整和国民财富的增长，中国证券行业将迎来以创新发展为主导的新阶段。

2013年11月30日，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拉开新一轮新股发行体制改革序幕，为新股发行从核准制向注册制过渡的重要步骤。

2014年5月8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勾勒了我国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新图景，指明了发展方向，确定了发展战略，明确了若干重要政策措施，大大拓展了资本市场的广度和深度，是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总动员、总部署，是新时期指导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2014年5月13日，证监会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明确了今后一段时期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总体原则、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提出证券经营机构是创新主体，必须坚持促进现代服务业发展，增强证券行业核心竞争力，推动金融服务协同发展，打造功能齐备、分工专业、服务优质的金融服务产业。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2015年9月30日，我国共有证券公司124家，其中上市证券公司24家、合资证券公司11家；2015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中，共有64家证券公司获得A类评级，其中，AA级公司27家，A级公司37家；30家证券公司获得B类评级，其中BBB级公司22家，BB级公司7家，B级公司1家；1家证券公司获得CCC类评级。

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2015年三季度证券公司经营数（未经审计）显示，截至2015年9月30日，证券行业共有124家证券公司，总资产为6.71万亿元，净资产为1.35万亿元，净资本为1.16万亿元，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2.32万亿元，托管证券市值27.10万亿元，受托管理资金本金总额为10.97万亿元。2015年前三季度共实现营业收入4,380.43亿元，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2,192.95亿元、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净收入242.38亿元、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76.48亿元、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29.46亿元、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178.17亿元、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1,029.41亿元、利息净收入490.67亿元，前三季度累计实现净利润1,924.65亿元，119家公司实现盈利。

证券公司是我国证券市场最重要的中介机构，健康快速发展的证券市场是证券公司开展经营和发展壮大的基础。根据沪深交易所和Wind资讯统计，截至2015年底末，我国股票市场总市值53.13万亿元，境内上市公司2,827家；2015年度，我国股票成交金额为270.32万亿元，境内股票融资规模合计15,364.48亿元，股票市值和成交金额均位居全球前列，是全球最大的股票市场之一。近年来，我国债券市场持续快速发展，据Wind资讯统计，截至2015年末，我国存量债券票面总额48.53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34.77%。在证券市场规模迅速扩大的同时，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也不断推进，2004年和2009年分别设立了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2012年新三板全国高科技园区试点启动扩容，2013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运行，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企业达5,129家，其中做市转让1,115家，协议转让4,014家。此外，近年来我国金融衍生品市场快速起步，2010年、2013年和2015年分别推出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当前我国证券行业呈现出市场层次化、业务多元化、服务综合化和竞争国际化的趋势。

（二）我国证券行业竞争格局

1、证券公司数量多，整体规模偏小

根据Wind资讯统计数据，截至2015年9月30日，我国证券公司达到124家，平均单家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和净资本分别为541.13亿元、108.87亿元和93.55亿元；2015年1-9月，平均单家公司营业收入为35.33亿元、净利润为15.52亿元。与国际领先的投资银行和境内其他金融机构相比，证券公司整体规模明显偏小。

2、盈利模式较为单一，同质化程度较高

目前，我国证券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和证券交易投资业务，收入结构趋同，盈利模式较为单一；虽然随着近几年创新业务逐步发展，证券公司盈利结构有所优化，但是目前创新业务收入所占比重与成熟市场相比仍然偏低，证券公司盈利模式差异化尚不显著。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2015年1-9月，124家证券公司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380.43亿元，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2,192.95亿元、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净收入242.38亿元、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1,029.41亿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0.06%、5.53%和23.50%。就传统业务本身来看，由于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差异度还不够显著，随着参与者增多、服务和产品供给增加，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竞争仍主要体现为价格竞争。

3、竞争格局仍未稳定，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我国证券公司目前处于由小型化、分散化逐步向大型化、集团化发展演变的过程。从行业监管来看，我国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系，资本实力较强且经营合规的证券公司更有机会发展壮大；从证券公司发展来看，为了扩大传统业务规模、发展创新业务，证券公司之间通过横向并购提高综合实力和抗风险能力。诸如方正证券收购民族证券、宏源证券与申万证券合并、广州证券收购天源证券等。部分证券公司已在集团化发展方面取得进展，证券、基金、期货、直投等业务资格较为齐全、发展较为均衡，在合规经营的前提下，在集团内部共享资源，实现业务协同发展。在资本市场日益完善、创新业务种类逐渐丰富的情况下，集团化的证券公司能够较快把握业务机会，实现综合能力的提升。未来，随着金

融体制深化改革，证券行业市场化程度加深，证券行业整合将持续推进，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升。

（三）我国证券行业发展影响因素

1、有利因素

（1）宏观经济因素：经济增长驱动行业发展

近年来，我国经济继续保持较快发展，是证券市场和证券业快速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1年至2015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年同比增长率分别为9.2%、7.80%、7.70%、7.30%和6.90%，虽然增长趋势有所放缓，但依然保持较高水平的增长。随着我国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证券市场的供给方和需求方都得到了很大的发展。预计未来几年，中国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较快增长，这将为中国证券业发展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一方面，国民经济平稳增长和经济结构转型升级，将推动企业产生新的投融资需求和资本运作服务需要；另一方面，随着居民储蓄和可支配收入增加，居民的投资需求将不断增加，配置股票、债券、基金、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的规模和比重将不断提高。证券公司作为沟通资金供求双方的重要直接融资中介服务机构，将充分受益于国民经济的平稳较快增长。

（2）金融体制改革：为证券行业发展创造机遇

2013年11月，《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经济体制改革是“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点”；要推动金融领域全面深化改革，推动建立更为开放、更为市场化的高效金融体系。证券行业面临巨大的发展机遇，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利率市场化带动证券公司多元化金融产品创新，成为证券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第二，金融领域的对外对内开放，扩展了证券公司的国际业务发展空间；第三，国企改革鼓励发展非公有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为证券公司拓宽了国有企业股权转让、并购重组等业务空间；第四，城镇化多元资金保障体制的建立，地方债券发行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社会资本对城市公用设施投资运营的参与，为证券公司开拓了市政收益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等业务市场。

2014年5月，国务院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指出将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推进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规范发展债券市场、推进期货市场建设、推进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培育私募市场、扩大资本市场开放等，进一步明确了资本市场顶层设计的路线图，为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健康发展创造有利的政策环境，也为证券公司发展创造机遇。

（3）监管政策因素：为证券业转型发展创造条件

2012年以来，监管部门进一步加大力度推进证券业创新发展，出台了《关于推进证券公司改革开放、创新发展的思路 and 措施》，明确了加快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鼓励证券公司上市和并购、放松证券公司资本管制和杠杆运用、拓宽业务范围和投资范围、加快新业务新产品创新等具体措施，并已经逐步得到落实。2013年以来，监管部门大力推进监管转型，资本市场改革创新持续推进。2014年5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进一步从建设现代投资银行、支持业务产品创新、推进监管转型三个方面明确了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主要任务和具体措施。在放松管制、鼓励创新的政策引导下，证券公司传统业务空间将不断拓展，创新业务内涵将不断丰富，证券公司创新转型的发展方向和实践途径已经非常明确，证券公司中介功能和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将不断增强。

（4）证券公司规范运作：为证券行业发展奠定基础

证券公司是证券市场主要的中介机构，对证券行业的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2004年至2007年，监管机构对证券公司进行了综合治理；2008年国务院颁布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和《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为证券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建立了制度保障，证券公司基础制度逐步完善，合规管理、风险控制能力不断提高，为证券公司未来不断发展壮大奠定坚实的基础。

（5）资本市场空间广阔：为证券行业快速发展提供良好的前景

目前，我国资本市场仍属于新兴市场，并处于不断创新发展的过程中。根据Wind资讯统计数据，直接融资占社会融资规模的比重由2014年的17.41%增长至2015年的24%，其中企业债券净融资额占社会融资规模和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占社会融资规模的比重分别为19.10%和4.90%；股票市场总市值占GDP的比重

由2014年的58.58%增长到2015年的78.51%。同时，场外市场和金融衍生品市场也处于培育发展时期。与成熟市场相比，我国资本市场无论是在市场规模、还是在多层次市场的深度、广度上都存在较大差距，发展前景非常广阔。未来几年，为提高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实现资本市场与我国经济和社会的协调发展，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设将持续推进，股票市场、债券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运行机制逐步完善，期货和金融衍生品市场、场外市场将得到大力发展，这都将为中国证券业快速发展提供更为广阔的施展舞台和发展空间。

2、不利因素

（1）证券市场发展水平较低

相比发达国家的证券市场，我国证券市场还不够成熟，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提升。此外，我国市场体系、市场环境和分业监管进一步制约了证券行业的创新发展。

（2）证券公司综合实力较弱

从规模上看，我国证券公司行业整体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较低，竞争能力和抗风险能力较弱；从盈利模式上看，我国证券公司各个业务条线相对独立，仍以提供通道型中介服务为主，盈利模式同质化程度较高。虽然目前证券公司已经出现了集中化、集团化的趋势，盈利模式也正逐渐由传统的通道驱动、市场驱动变为资本驱动、专业驱动，业务多元化发展日益明显，抗周期性逐步增强。但证券公司管理能力、创新能力等综合实力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3）竞争日益加剧

在证券行业创新发展和国际化发展的背景下，证券行业还面临越来越多来自外资证券公司、其他金融机构以及互联网金融的挑战。外资证券公司在品牌影响、营销能力、管理能力、技术水平、资本实力等方面具备竞争优势；商业银行、信托公司、保险公司及其他非银行金融机构通过各种金融产品和业务创新，向证券公司传统业务领域不断渗透；互联网金融在提高证券市场效率、减少交易成本的同时，也将逐渐打破证券行业的牌照红利和依靠传统通道业务盈利的固有格局。

（四）我国证券行业发展趋势

1、证券行业迎来大发展机遇

十八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简称“新国九条”）提出“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实施差异化、专业化、特色化发展，促进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证券行业迎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证券公司将从原来被动的通道提供者，通过向综合金融服务商转型，转变为市场的组织者、交易和产品的创造者、风险的定价者和管理者、财富的管理者。

2、互联网金融加速发展

2014 年证券公司纷纷借助与互联网企业的合作来实现金融的互联网化。随着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快速渗透，2015 年互联网金融更多地表现为互联网机构主动向证券行业渗透，通过获得证券业务牌照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这对传统证券行业带来巨大冲击。传统证券行业也将积极应对，将互联网技术更广泛地应用到金融服务中去。

3、私募市场业务将迎来重要发展机遇

私募市场是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伴随着监管转型、行业探讨、登记备案、建章立制等一系列针对私募市场的顶层设计的渐次铺开，伴随着宏观经济下行、创业板风险积聚、IPO 退出渠道受阻等多方考验，私募市场在政策引导与创新求变中发展迅速。多层次市场建设的加快推进将为证券行业打开巨大的业务发展空间。

4、资本中介业务将呈现多元化发展格局

最近几年新兴起的融资融券、股权质押、做市商等都属于资本中介业务。以融资融券为代表的资本中介业务逐渐成为证券公司的支柱业务之一。从 2014 年行业收入结构来看，融资融券业务带来的收入接近 600 亿元，融资融券业务交易量占全年交易总量的 26%。随着新三板做市和上证 50ETF 期权做市业务的成熟发展，做市业务向场外市场蔓延；在两所（包括上交所、深交所）两市（包括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机构间私募产品报价与服务系统）的大格局下，证券公司场外金融衍生品、收益凭证等业务将迎来创新发展的机遇。

5、证券行业创新发展对证券公司的资本实力和风险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风险管理是金融机构的生命线。过去，证券行业普遍用“合规”替代“风控”，大部分风险识别及防范偏重于外部监管的合规性。随着管制不断放松，证券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必须和不断加大的业务创新相匹配，需要建立起全覆盖、全方位、全过程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高风险识别与计量、风险评估与决策、风险监测与管理的能力。

七、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发行人目前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开展综合性证券业务，以下主要介绍申万宏源证券的竞争地位。

（一）公司市场地位

1、突出的市场地位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2012年-2014年申万宏源证券或申银万国、宏源证券资产规模和营业规模指标排名如下：

年份	公司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资本
2012 年	申银万国	10	9	10	10	9
	宏源证券	11	12	15	13	11
2013 年	申银万国	10	10	10	10	10
	宏源证券	11	12	16	14	12
2014 年	申万宏源证券	1	3	5	4	3

注：2014 年各项指标以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合并数据为基础进行模拟排序。

2012-2014年参与排名的证券公司数量分别为114家、115家和119家，合并重组完成前，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上述资产规模指标和营业规模指标均位于行业前15%，稳居证券公司第一梯队，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2014年，申银万国证券获评A类AA级评级，宏源证券获评A类A级评级。合并重组完成后，申万宏源证券承继和承接了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全部证券类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等，上述资产规模和营业规模指标排名大幅提升，均位于前五名，2015年合并后的申万宏源证券分类评价结果为A类AA级评级，申万宏源证券在行业内具有突出的市场地位。

2、较强的业务竞争力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2012年-2014年，申万宏源证券或申银万国、宏源证券主要业务指标排名如下：

公司	指标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申银万国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	8	7
	承销、保荐及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41	41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	4	3
	投资咨询业务综合收入	-	7	5
宏源证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	17	17
	承销、保荐及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	8	7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	3	8
	投资咨询业务综合收入	-	23	27
申万宏源 证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2	-	-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9	-	-
	承销、保荐及并购重组等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3	-	-
	投资咨询业务综合收入	10	-	-
	融资类业务净收入	6	-	-
	证券投资收入	6	-	-

注：上述指标均为合并口径；2014年各项指标以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合并数据为基础进行模拟排序。

由上表可见，前次合并重组完成前，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主要业务收入排名均显著高于行业中位数和平均数，表现出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其中申银万国的经纪业务、投资咨询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以及宏源证券的投资银行业务和财务顾问业务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前次合并重组完成后，申万宏源证券承继和承接了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的全部证券类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等，其各项业务经营指标均位于同业行领先水平，其中经纪业务、资产管理业务、财务顾问业务等居行业前三位，业务竞争力较强。

（二）公司竞争优势

1、较强的综合竞争力

公司证券业务历史悠久，前身申银证券和万国证券均为当时国内规模最大、实力最强、影响力最大的证券公司之一。申银万国是中国第一家股份制证券公司，宏源证券是中国第一家上市证券公司，两公司均为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自设立以来，综合竞争力始终位于行业前列。

近年来，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坚持创新转型，综合实力稳中有升，资本规模、盈利水平始终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按照合并口径，申银万国2013年底总资产、净资产和净资本在行业中排名均为第10名，2013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排名第10位，资产规模指标和营业规模指标均位于115家证券公司前10%；宏源证券2011年至2013年的净利润年均增速高达38%，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行业排名由2009年第20名和第19名分别跃居至2013年的第11名和第12名。两公司稳居证券公司第一梯队，综合竞争力较强。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申银万国自2011年以来连续四年被评为A类AA级，宏源证券2011-2012年的分类评价结果均为A类A级，2013年的分类评价结果为A类AA级，2014年的分类评价结果为A类A级，其中A类AA级为现有证券公司评级中的最高评级。

前次合并重组完成后，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强强联合，申万宏源证券承继和承接了两公司的全部证券类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等，按照合并口径，申万宏源证券2014年底总资产、净资产和净资本在行业中排名分别为第5名、第4名和第3名，2014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第1名和第3名，均处于行业前列，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2、齐全的业务体系和突出的业务能力

公司主要通过申万宏源证券及其下属单位开展各类证券业务，业务涵盖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投资交易、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直接投资、创新投资、期货业务、基金募集、销售和管理等，业务体系齐全，业务能力突出，多项业务收入均居行业前列，可为客户提供综合性金融服务。在客户投融资需求多元化的趋势下，齐全的业务体系和突出的业务能力是公司赢得客户、胜出竞争的重要保证。

传统业务方面，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在全国设有18家区域分公司、309家证券营业部；在当地开展证券经纪等证券经营机构营业许可证/经营证券业

务许可证许可范围内的业务。2014年股票成交额、基金成交额和债券现货成交额分别位于行业第2名、第7名和第3名；多年来，公司在投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业务上一一直位于行业前列，2014年，以合并口径计算，公司投资咨询业务综合收入、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分别位列行业第10名和第3名。

创新业务方面，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持续推出了转型改革和业务创新的系列举措，多项创新业务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以合并口径计算，公司2014年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融资类业务净收入和证券投资投入分别居行业第1位、第6位和第6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统计数据，以合并口径计算，2014年公司共推荐122家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居行业首位，市场占有率达10.03%。

3、完善的费用管理制度和优异的成本控制能力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坚持利润导向和全成本管理，努力提升业务收入，有效营运资产，控制成本费用支出。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实行统一财务规划、统一财务政策、统一财会制度，统一调配资金，分级授权、分级管理、分级核算、分级考核的财务管理体系，对成本费用实行集约化、精细化的预算管理，确定必要的费用支出范围、标准和报销审批程序，注重费用支出与经济效益的配比，实行费用支出的归口、分级管理和预算控制。

申银万国具有卓越的成本控制和管理能力，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2011-2013年，其成本管理能力和运营效率均排名行业第一。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合并后，申万宏源证券兼顾成本控制和运营效率，2014年成本管理能力和运营效率得分1.63，行业排名第12位，远高于行业1.18的中位数水平，表现出优异的成本控制能力。优异的成本控制能力一方面直接促进了公司收益的增长，有效实现了资产营运效益的提升，另一方面，也为公司有效对抗证券行业周期性波动的影响提供了有力保障，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4、优秀的证券研究能力和品牌影响力

前次合并重组完成前，申银万国主要通过下属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开展证券研究业务，宏源证券主要通过下属研究部门开展证券研究业

务。前次合并重组完成后，公司证券研究实力进一步增强，以合并口径计算，2014 年投资咨询业务综合收入位列行业第 10 名。目前，公司从事研究咨询业务的机构主要是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其创建于 1992 年，是境内成立最早、规模最大、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综合性证券研究咨询机构。申万研究所倾力培育“中国资本市场最优秀的百年研究咨询团队”，目前拥有 200 多人的证券研究服务团队，以 500 家中国上市公司为重点，对涉及中国经济、制度、金融市场、各类行业、上市公司和股票、债券、基金、衍生品、金融产品设计和投资策略等领域实行全覆盖、成体系的证券研究和咨询服务。

申万研究所以“独立、全面、严谨、前瞻”的研究特色和“以增值为目的，以务实为风格”的服务特色在中国证券研究咨询行业树立了卓越品牌，在基金公司服务市场佣金总量中始终名列前茅，连续多年名列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证券综合服务评价第一名；在由《新财富》、《证券市场周刊》等独立媒体组织、由国内机构投资者参与评比的活动中，连续多年获得“最具影响力研究机构”、“最具独立性研究机构”和“本土最佳（金牌）研究团队”等诸多荣誉。2012 年，申万研究所在汤森路透 StarMine 全球卖方分析师“全亚洲地区”评选中，超过高盛、美林等国际知名投行，获得“获奖最多的券商研究团队”第一名。2013 年，在汤森路透 StarMine 全球卖方分析师“中国大陆及香港地区”评选中，申万研究所与高盛、花旗、瑞银等国际知名投行共同荣获“最佳券商”。2014 年，在汤森路透 StarMine 全球卖方分析师“中国大陆及香港地区”评选中，申万研究所与德银证券、巴克莱、里昂证券等国际知名投行共同荣获“最佳券商”。

5、较强的创新能力

在证券行业创新发展阶段，创新是证券公司跳出行业同质化竞争、提高自身盈利能力、优化盈利结构和获得持续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创新是对证券公司资本、资源、风险控制等能力的综合考量，公司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和创新意识，紧跟行业创新变革进程，在各项传统业务保持良好发展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各类创新业务。

目前，公司创新业务在风险可控和规范经营的前提下获得较快发展，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加总计算，

公司2014年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为90,132万元，居行业首位；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为251,071万元，居行业第5位；约定购回利息收入为10,043万元，居行业第4位；证券投资收入为259,730万元，居行业第6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统计数据，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加总计算，2014年公司共推荐122家企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居行业首位。

6、完备的内控体系和审慎的风险管理制度

证券行业属于高风险行业，风险控制是证券公司的生命线。申万宏源证券始终以“依法、合规、规范”为经营方针，高度重视合规与风险管理工作，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合规与风险管理中心—各部门和分支机构”构成的四层合规与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各层级分工明确、职责清晰、协同配合、有效运作。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证券公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申万宏源证券制定了由“《公司章程》—合规与风险管理基本制度—合规与风险管理配套规则—各项具体业务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构成的合规与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各类制度层级清晰、有效衔接、规定明确、操作性强。

通过上述四层次管理组织架构和四层次管理制度体系，申万宏源证券将合规和风险管理覆盖到经营业务的各个环节，并实行风险管理联席会议、风险控制纳入绩效考核、合规管理有效性评估、风险控制指标压力测试等机制，实现了风险管理的制度化、程序化，做到业务操作风险的及时监控、及时揭示和及时反馈，有效实现了业务发展与规范运作的融合，提升了风险管理能力，为创新转型和持续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7、成熟的国际业务经营平台

公司主要通过申万宏源证券在香港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等下属经营机构在境外从事经纪代理、股票抵押贷款、发行承销、资产管理等业务。经过多年的发展，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已成为较为成熟的国际业务平台，是在港中资券商中业务品种最全、综合实力最强、经营业绩最好的公司之一。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是内地最早到香港发展业务的中资证券机构之一，也是内地证券机构中最早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企业。近年来，随着内地上市公司在香港市场地位的上升，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逐渐在本地投资者中树立起红筹国企专家的市场形象。成熟的国际业务平台，有利于公司提升国际业务品牌认知度，更好地把握日益增加的跨境业务机遇，满足客户跨境市场的金融服务需求，为公司进一步推进国际业务发展积累经验、奠定基础。

8、良好的区位发展优势和政策支持环境

公司下属经营机构遍布全国，特别是在上海和新疆两地，布局完整，市场占有率较高，拥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公司主要经营地之一上海是全国的金融中心，是全国综合经济实力最强的区域之一。2009年4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推进上海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意见》，明确提出到2020年，上海基本建成与我国经济实力以及人民币国际地位相适应的国际金融中心。2010年，上海市委、市政府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推进上海金融国资和市属金融企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对具有较强行业竞争力的金融企业，要创造条件支持其发展壮大。2013年8月，国务院正式批准设立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上海自贸区将成为推进改革和提高开放型经济水平的“试验田”。公司主要经营地之一的新疆面积占全国土地总面积的17.06%，拥有边境线长达5,600多公里，占中国陆地边境线的四分之一，与周边8个国家接壤；拥有国家口岸15个，省级口岸12个，具有东进西出、全方位开放的地缘优势。2014年5月，我国提出以通道建设为依托扩大新疆对内对外开放，加强铁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现代物流，立足区位优势，把新疆建设成“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

公司发展具有良好的区位优势和政策环境支持，有利于公司在金融改革、开放、创新等方面争取先行先试的机会。

八、发行人业务经营概况

根据发行人营业执照及现行《公司章程》，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发行人主营业务分三个板块：证券业务板块、投资业务板块和多元金融业务

板块。证券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开展。此外，公司依托自身资源和条件，通过投资管理部及子公司申万宏源投资公司、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发展投资业务。公司通过多元金融部开展多元金融业务，主要方向为布局银行、保险、信托和租赁等金融机构，并积极参与互联网金融等创新业务。目前，由于投资管理部及多元金融业务部门以及两个开展投资业务的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多数业务仍处于储备阶段，证券业务仍是公司的核心业务。

申万宏源证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以上各项业务限新疆、甘肃、陕西、宁夏、青海、西藏以外区域），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承销与保荐（限国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企业债承销），证券自营（除服务新疆、甘肃、陕西、宁夏、青海、西藏区域证券经纪业务客户的证券自营外）。

同时，申万宏源证券通过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从事投资银行业务、西部区域的证券经纪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从事证券投资咨询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宏源期货有限公司从事期货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和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从事直接投资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和宏源汇智投资有限公司从事创新投资业务，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参股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全资子公司申万宏源（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从事经有权机关核准的与证券相关的持牌业务。

最近三年及一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2012-2014年，发行人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988,467.41	745,976.34	579,092.91
其中：经纪业务收入	724,268.74	550,922.52	400,134.34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26,733.98	88,935.34	130,767.97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26,914.34	15,494.20	8,019.35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87,396.32	71,257.88	24,136.95
基金管理费收入	23,154.03	19,366.41	16,034.30
利息收入	447,630.23	298,923.46	209,115.38
其中：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63,227.23	143,858.41	150,402.84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258,989.60	138,120.59	57,341.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25,413.41	16,944.47	1,371.17
投资收益	254,190.27	189,151.10	125,685.76
其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61.10	8,049.03	7,491.11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43,529.17	181,102.08	118,194.6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575.99	-18,261.35	14,091.65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365.29	-19,236.62	15,404.28
衍生金融工具	-789.30	975.27	-1,312.63
其他业务收入	8,265.15	3,437.92	3,686.30
合计	1,764,129.04	1,219,227.48	931,671.99

（一）证券经纪业务

证券经纪业务主要包括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基金分仓业务以及代销金融产品等业务，是公司重要的收入来源。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是指证券公司通过证券营业部，接受客户委托，按照客户要求，代理客户买卖证券从而获取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基金分仓业务是指证券公司通过向基金等机构客户提供证券研究报告及服务，同时向租用交易单元的基金等机构客户收取一定交易单元费用所产生的佣金分仓收入；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是指证券公司接受金融产品发行人的委托，为其销售金融产品或者介绍金融产品购买人的行为。

申万宏源证券是全国营销服务网络最广、客户规模最大的证券经纪服务商之一，服务能力和市场份额始终位于行业前列。截至2015年9月30日，发行人在全国设有18家区域分公司、309家证券营业部。凭借覆盖广泛的营销网络、优秀的研究实力、先进的证券交易系统及集中交易平台，为个人客户及机构客户提供高效、安全的代理买卖证券服务。

随着非现场开户政策的实施及证券营业部设立限制的放开，证券公司之间经纪业务的竞争日益激烈，公司采取了多项有效措施巩固传统优势，坚持“资产立司、产品强司”的理念，大力发展创新业务和综合业务，促进营业部的多元化经

营和差异化发展，推进营业部分类分级管理与组织创新，继续构建多层次的业务发展模式，实现向财富管理功能转型。

根据创新发展的新形势，公司确立了营业部转型发展的4大定位，即委托代理通道、产品营销终端、创新业务载体和综合业务中介，并以“强激励、硬约束”绩效考核为导向，以增资产、抓机构、挖渠道、销产品、建队伍、扩网点、促转型、提服务、做系统、重督导为重点，制定一系列业务发展方案和制度指导营业部开展工作，促成经纪业务市场地位的全面提升。2012-2014年，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经营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646,579.25	461,993.86	319,109.36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5,939.38	45,522.75	38,765.87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8,032.62	4,329.78	2,634.88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合计	690,551.25	511,846.39	360,510.11

（二）信用交易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下设经纪信用事业部负责对所有基于客户信用的资金、证券信贷类业务的经营和管理，主要包括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转融通业务等。公司是行业内较早开展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证券公司，具有较强的综合实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公司坚持“依法、合规、规范”的经营方针，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规模均居行业前列。

1、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证券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上市证券或者出借上市证券供其卖出，并收取担保物的经营活动。融资业务为客户提供资金，客户通过杠杆机制放大其投资收益，证券公司向客户收取资金占用费以及交易佣金；融券业务为客户提供证券，客户同时通过卖空机制和杠杆机制在市场上获利，证券公司向客户收取证券占用费及交易佣金。

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分别于2010年6月、2010年11月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

融资融券试点资格。申万宏源证券建立了三级风险控制机制，包括营业部一级的融资融券业务风险提示、经纪信用事业部一级的逐日盯市监控、预警和强制平仓，以及合规与风险管理中心独立的风险再监控。同时稽核审计总部对融资融券业务的风险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稽核审计，对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应的整改意见。

公司不断加大融资融券业务推广力度，积极增加融券券源供应，主动开展产品与服务创新，提高业务竞争力与吸引力，取得了业务规模和收入快速增长的良好经营成果。2012-2014年末，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余额分别为780,318.44万元、2,087,100.94万元、5,768,131.66万元，融出证券余额分别为14,857.24万元、10,442.35万元、24,053.20万元。2012-2014年度，公司融资融券业务利息收入分别为57,341.37万元、138,120.59万元、258,989.60万元。

2、转融通业务

转融通业务是证券公司向证券金融公司借入资金和证券并用于融资融券业务的一项经营活动。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分别于2012年8月、2012年11月获准成为转融通业务首批试点单位。

2012-2014年末，公司转融通融入资金余额分别为18.00亿元、38.58亿元、60.08亿元，融入证券余额分别为0元、0元、617.04万元。2012-2014年度，公司转融通利息支出分别为1,714.39万元、26,344.25万元、29,510.18万元。

（3）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是指符合条件的投资者以约定价格向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卖出特定证券，并约定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另一约定价格购回的交易行为。证券公司通过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以其充足、稳定、便捷的资金融通机制，可帮助客户提高金融资产配置效率，融通短期资金，盘活存量金融资产，同时向客户收取交易佣金和资金占用费，有利于丰富证券公司的财富管理方式，实现多元化经营和业务收入增长。

申银万国于2012年9月、2013年1月分别取得上交所、深交所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资格，宏源证券于2012年10月和2013年2月分别获得沪、深交易所股票

约定式回购业务资格。该业务与融资融券业务形成互补，能更好地满足客户的融资需求。

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开展以来，业务规模迅速扩大。2012-2014年末，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余额分别为32,500.58万元、182,464.62万元、60,907.10万元；2012-2014年度，公司约定购回利息收入分别为139.63万元、10,657.11万元、10,042.78万元。

（4）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是指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入方以所持有的股票或其他证券质押，向符合条件的资金融出方融入资金，并约定在未来返还资金、解除质押的交易。

2013年7月，申银万国、宏源证券分别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资格，该业务补充了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的部分不足，实现了对客户融资需求的细分。

公司自2013年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以来，坚持“优选项目、稳步推进、严控风险、持续管理”的原则，努力推进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2012-2014年末，股票质押式回购余额分别为0元、193,302.70万元、171,645.25万元；2012-2014年度，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收入分别为0元、4,373.40万元、14,321.83万元。

（三）资产管理业务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证券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与客户签订资产管理合同，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方式、条件、要求及限制，对客户资产进行经营运作，为客户提供证券及其他金融产品投资管理服务的行为。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开展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在严格遵循价值投资的前提下，将资产管理业务委员会、投资经理、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权责明确划分，实施专业的风险控制，通过严密的业务流程和风险控制规范，力争在可承受的风险区间内赢得尽可能高的投资回报。同时，投研团队作为资产管理业务的核心竞争力，也是决定投资业绩的关键所在。公司始终把组建一支优秀的投研团队作为工作重点，目前已经建立了一支具有扎实基本素

质、丰富实战经验、优异从业经历和良好职业操守的团队。在资产配置、策略判断、行业研究、个股挖掘等方面，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投研流程、研究团队绩效考核等一系列以投资实战为导向的体系设计，并注重研究人才梯队的培养，为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的长远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委托恒生电子开发了业内领先的资产管理业务平台，通过该平台，投资经理可以实现指令的下达，交易员可以执行交易，同时，风控人员可对每一笔的交易进行实时监控，以防范资产管理业务风险。

近年来，资产管理业务作为公司转型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的主要切入点之一，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和进步。公司紧抓业务契机稳步提升传统的权益类投资产品的管理规模，大力发展和银行合作的非标准类投资业务，经过初期尝试和开拓发展，现已日趋成熟。特别是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2年10月18日修订了《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和《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大大拓宽了资管业务的投资范围，取消了诸多限制，为证券公司的资产管理业务的发展奠定了制度基础，提供了有利的发展契机。公司资产管理产品的数量和种类得到了较大丰富，管理资产的规模也迅速增长。

2012-2014年末，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亿元）	5,729.43	4,973.56	2,514.58
其中：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5,479.21	4,811.73	2,441.46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250.22	161.83	73.12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规模	-	-	-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万元）	82,941.26	68,921.37	22,666.86
其中：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64,094.81	57,093.97	18,553.28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8,846.45	11,827.40	4,113.58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	-	-

（四）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固定收益融资总部和

二级子公司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开展，公司拥有证券承销与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资格。

公司具有丰富的客户资源，遍布全国各地的业务网络为投资银行业务的拓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经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投资银行业务构筑了一个强大的客户资源网络，与国内几乎所有的基金公司、保险公司、大型券商以及众多实力雄厚的投资机构都建立了合作关系，形成了畅通的双向交流渠道，拥有很强的证券承销与配售能力和境内外业务的协同开发能力。

经过多年实战的锻炼和考验，公司凝聚了一支“组织严密、纪律严明、分工明确、训练有素”的人才队伍。业务团队由资深的保荐代表人和拥有财务会计、法律、企业管理、金融等专业知识背景及丰富的资本市场从业经历的人员构成，主持或参与了大量IPO、再融资和财务顾问项目，积累了丰富的项目执行和运作经验。

作为国内证券行业的先行者，公司投资银行始终以成为“企业最好的金融顾问”为目标，以持续的创新精神，创造了新中国证券市场上一系列“第一”，在行业内建立了良好品牌：代理发行了新中国第一支公开发行的A种股票-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A股；担任了第一支人民币特种股票-上海真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B股的主承销商；承销了中国企业首次在境外发行的B股可转换债券—中国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了第一家在国内上市的中国网络企业—浙江网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了第一家A+H同步发行的中国企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了第一家新三板转主板的企业—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一贯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全面的融资服务，通过对客户的改制、辅导、保荐上市等服务，帮助上海石化、青岛啤酒、上海汽车、光大银行、二重重装、楚天科技、红旗连锁、戴维医疗、朗玛信息、上海钢联、上海新阳、吉鑫科技、司尔特、湖南汉森、丽鹏股份、智飞生物、天原集团、华力创通、三聚环保、爱仕达、贵州百灵等众多知名国有和民营企业驶上了资本市场的快车道，先后为宝钢集团、强生集团、上海石化、青岛啤酒、上海汽车、锦江股份等200多家国有大中型企业提供专业财务顾问服务，为冠农股份、国金证券、天富热电、北化

股份、东北证券、海南航空、中钢天源、天山股份、华工科技、粤水电、国统股份、六国化工等提供了再融资服务。经过多年的实践和发展，公司在银行、证券、汽车、能源、有色金属、基础建设等行业领域确立了品牌优势。目前，公司同时拥有A股与H股保荐资格，可为客户提供海内外资本市场综合金融服务。

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债券承销业务的证券公司之一，在债券承销业务领域拥有较为全面的业务资格和丰富的业务经验，拥有专业领域覆盖法律、金融、财会、管理、经济、投资等诸多方面的人才，先后担任过铁路建设债券、中国电建债、国家电网债、中石油债、龙源电力债、浦东建设债券、华源债券、上海城市建设债券、上海水务债券、上海世博债券等多个大型央企债券项目的主承销商。经过多年积累，公司主承销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金融债券合计达到200余家，尤其企业债券承销业绩近年来一直保持在行业第一梯队。2011年，公司主承销13家企业债券，企业债券主承销家数排名行业第4位；2012年，公司主承销38家企业债券，企业债券主承销家数排名第3位；2013年，公司主承销23家企业债券，企业债券主承销家数排名并列第4位；2014年，公司主承销23家企业债券，企业债券主承销家数排名第8位；2015年，公司主承销22家企业债券，企业债券主承销家数排名第2位。

公司十分重视合规经营，建立了健全的合规与风险管理体系。面对市场环境及监管政策的不断变化，公司紧扣实体经济和企业金融服务需求，以大力发展债券业务为契机，积极推动从“项目导向”到“客户导向”、从“提供融资服务为核心”向“综合金融服务为特征”的业务模式转变，形成统一的投行管理体系和企业客户服务体系，打造面向企业客户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形成“统一开发、统一管理、专业运作”集合效应，建立综合金融服务长效机制，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以满足企业客户不断提高的需求，使客户资源发挥最大价值，在提升客户忠诚度的同时提升自身竞争力。

2012-2014年，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经营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证券承销业务	88,221.79	60,880.09	101,373.32
保荐服务业务	5,787.05	4,866.16	5,764.00

财务顾问业务	32,725.14	23,189.09	23,630.65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合计	126,733.98	88,935.34	130,767.97

（五）场外市场业务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场外市场部负责场外市场业务运营，公司是业内最早设立专门负责场外市场业务一级部门（代办股份转让总部）的证券公司，也是最早从事场外市场业务的证券公司之一，也是最早在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及股份报价转让系统取得推荐主办券商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之一，参与了代办股份转让系统和股份报价转让系统的设计和建设，参与了《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服务业务试点办法》、《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中关村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规则》等制度的起草工作。

公司具有突出的业务创新能力，在代办股份转让和股份报价转让业务上几乎囊括了所有创新业务的第一单，从开展代办股份转让业务以来，开创了七项第一：成功地为代办股份转让系统中第一家挂牌公司原STAQ系统中杭州大自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0001）提供代办股份转让服务；成功地为我国第一家主板退市公司——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服务；为上海水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提供B类股份转让服务，成为国内第一家为B类股份提供代办股份转让服务的证券公司；成功推荐上海国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中国证监会出台退市平移机制后第一家为退市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服务的证券公司；作为唯一主办报价券商推荐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430001）和北京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30002）首批进入股份报价转让系统挂牌；首批开展报价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定向增资工作，完成了北京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定向增资；首家开展股份报价转让公司转主板上市工作，成功保荐了股份报价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转主板上市。

2013年，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及股份报价转让系统统一转换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于2013年3月21日第一批取得主办券商业务资格，于2014年取得做市业务资格。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统计数据，2014年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作为主办券商推荐挂牌项目数量分别位于行业第一名和第十名，继续领军场外市场业务。2014年4月28日，在由

《证券时报》组织的“2014中国优秀投行评选”中，申银万国凭借2013年度在场外市场业务和并购业务领域的专业能力，获得“最佳主办券商奖”，并已连续三年获得该奖项；现代农装定向发行项目获得“股转系统最佳挂牌项目奖”，宏源证券北京蓝天瑞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获得“股转系统最佳挂牌项目奖”。

此外，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积极参与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的建设，申银万国取得了参与浙江股权交易中心、辽宁股权交易中心、大连股权交易中心、重庆股份转让中心和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开展推荐挂牌、定向股权融资业务会员资格，宏源证券取得了参与新疆股权交易中心、齐鲁股权托管交易中心、重庆股份转让中心和成都（川藏）股权交易中心开展推荐挂牌、定向股权融资、私募债融资、代理买卖等业务会员资格。

前次合并重组完成后，申万宏源证券承继和承接了两公司的全部证券类资产、负债、业务和人员等，顺应市场发展及业务需求设立了场外市场总部，总揽场外市场业务，负责场外市场上市项目的开发、辅导、承做、承销、推荐和持续督导，以及场外市场挂牌公司的定向增发、资产重组、财务顾问、管理顾问、转板上市等工作。

2012-2014年度，公司新三板市场的经营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挂牌企业数量	122	27	10
挂牌企业数量业内排名	1	1	1
定向融资金额（万元）	93,426.91	21,539.74	18,470.75
定向融资金额业内排名	3	1	1
累计挂牌项目数量	189	67	40
累计挂牌项目数量排名	1	1	1

（六）证券自营业务

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是指运用公司自有资金买卖股票、基金、债券等有价值证券以获取盈利的业务，公司证券自营业务由控股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的投资交易事业部和固定收益交易总部负责运营，业务种类主要包括证券投资业务、策略交易业务、创新投资业务、做市交易业务和固定收益投资业务。其中，投资交易事务

部主要负责权益类及衍生品类证券投资业务，固定收益交易总部主要负责债权类证券投资业务。

证券自营业务主要开展以追求风险收益为特征的投资业务，投资范围包括交易所和银行间市场上市交易的证券、基金和金融衍生产品等；策略交易业务负责开展以追求绝对收益为特征的投资业务和以提供流动性为目的，运用金融工程技术进行套利交易、策略交易、做市交易、融券券源管理等投资交易业务；创新投资业务负责开展以资本中介为特征的项目投资和交易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大宗交易、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和区域性市场、柜台交易等；固定收益投资业务负责开展以追求绝对收益为特征的固定收益和类固定收益产品的投资和投资管理业务，以及FICC的产品研发与投资管理。

目前，公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首批一级交易商、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成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中债收益率曲线估值特邀成员、中国国债协会常务理事会员以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理事单位，证券自营业务的主要投资标的为股票和债券及类固定收益类产品，业务规模呈稳中上升态势。

2012-2014年，公司证券投资交易业务经营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243,529.17	181,102.08	118,194.65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39,783.17	77,534.28	37,701.16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2,622.40	46,753.82	23,992.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354.43	24,831.17	13,708.9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32.58	956.57	-
应收款项类投资	7,673.76	4,992.73	-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03,746.00	103,567.79	80,493.49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3,220.84	48,481.25	45,747.44
衍生金融工具	-11,526.65	5,675.94	8,894.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520.29	47,803.16	25,851.27
应收款项类投资	7,531.52	1,607.44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575.99	-18,261.35	14,091.65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6,365.29	-19,236.62	15,404.28

衍生金融工具	-789.30	975.27	-1,312.63
合计	309,105.16	162,840.73	132,286.30

（七）证券研究业务

公司通过二级控股子公司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以及原宏源证券研究所开展证券研究业务。

申万研究所是行业内唯一将证券研究业务独立设司的证券公司。作为独立子公司，其薪酬制度、考核机制、决策机制独立于母公司，具有较大自主决策空间，对市场需求反应速度较快。申万研究所在基金公司服务市场佣金总量中始终名列前茅，连续多年名列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证券综合服务评价第一名。

申万研究所开展涵盖宏观经济、行业公司、股票债券及衍生品投资策略、指数与产品设计、制度与发展等综合领域的研究，为境内外金融投资机构提供全覆盖、成体系的证券研究和咨询服务。

申万研究所的研究服务主要特点体现在重视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差异化服务。从宏观、策略、行业观点到个股推介、重点跟踪和动态交流，努力衔接分析师与客户投研团队、组织公司资源与客户需求匹配等服务工作。除了研究报告之外，还提供证券配售与销售服务平台、上市公司交流服务平台、资源贡献与培训平台、会议推介沟通平台、分析师互动交流服务平台、专项委托定制平台、高端客户俱乐部平台等七种增值服务。

自2010年以来，宏源证券研究所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渐发展成为证券市场研究领域一支生力军。宏源证券研究所主要由研究团队和机构销售团队组成。研究团队分为宏观研究组、中小市值组、行业研究组；其中行业研究组又分为TMT、新能源及电力设备组、交通运输、食品饮料、建材、医药、汽车、旅游等行业小组。机构销售团队分为公募团队和非公募团队，其中公募团队分为北京区域组、上海区域组、广深区域组。宏源证券研究咨询业务已形成了相对完整的制度体系，在研究报告的编写与发布、研究报告的质量控制、分析师的执业行为等方面均有相应的管理办法，并建立了与承销保荐、自营等部门之间的隔离墙措施。近年来，宏源证券研究所加强了对机构客户的产品推广及服务工作，客户涵盖社保、公募、保险、私募、券商、QFII等国内外证券市场中最核心的机构投资

者，每年组织大型策略会、专题研讨会、上市公司调研、机构投资者路演、电话短信微信邮件交流近10,000场次，研究品牌受到了市场的高度认可，客户忠诚度提高，分仓收入不断增加。

2015年8月1日起，原宏源证券研究所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和人员划转申万研究所进行统一管理。申万研究所代表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开展发布证券研究报告业务。同时，原宏源证券研究所的机构业务人员和申万研究所的机构业务人员全部划转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机构事业部，负责机构客户和相关业务归口管理等工作。目前，整合效应得到客户和市场的认可。

申万研究所与公司相关业务保持着协同发展的良好状态，凭借强大的研究实力，公司相关业务获得了快速发展，特别是公募基金市场一直名列前茅。客户覆盖了中国市场几乎所有公募基金，以及保险公司与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包括国寿养老、华泰、泰康、太保、新华、华信财险、平安养老、平安资产、生命人寿、国泰人寿、建信人寿、天安、永安、太保人寿等，特别是全国社保基金佣金份额位于市场前列。2015年1-9月，申万宏源证券的公募基金交易量占比回升趋势明显，预计目前公募排名维持在前二位。2015年1-9月，申万研究所实现总收入3.01亿元，同比增长101%。在第十三届新财富最佳分析师的评比中，申万研究所获得了最佳海外市场研究机构第二名、最佳海外销售服务团队第二名、最具影响力机构第三名等殊荣。

（八）期货业务

公司通过二级控股子公司申银万国期货有限公司和宏源期货有限公司开展期货业务。在期货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2012-2014年，申万期货连续三年获A类A级评级，宏源期货三年评级分别为B类BB级、B类BBB级、A类A级。

申万期货前身为天意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近年来，业务范围逐步扩大，2011年8月，获得期货投资咨询业务资格，2012年11月，获得资产管理业务资格，目前业务范围包括：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2013年，经中国期货业协会登记备案通过，申万期货获准开展风险管理子公司业务。经上海证监局核准，申万期货于2013年10月1日成立全资子公司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系首批入驻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的企业，主

要为机构（法人）客户提供综合性服务，同时作为申万期货自有资金投资等创新业务平台。2014年4月，申万期货获批中金所全面结算会员资格，既可为自身或受托客户办理结算、交割业务，也可为与公司签订结算协议的交易会员办理结算、交割业务。

经过多年发展，申万期货公司已经初步形成了辐射全国的经营网络，在成都、贵阳、大连、北京、郑州、上海、杭州、广州、深圳、宁波、武汉、南京、重庆、天津、青岛、西安、福州、温州、无锡设立了21家营业部。

宏源期货前身为华煜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为5.5亿元，是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全权会员，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结算会员，中国期货业协会理事单位，北京期货商会会长单位，经营范围包括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及资产管理。2013年6月，宏源期货首批获得风险管理服务子公司创新业务资格，在上海自贸区注册成立宏源恒利（上海）实业有限公司，成为首批入驻上海自贸区的5家期货公司子公司之一。

宏源期货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及资产管理。在北京、上海、乌鲁木齐、南宁、杭州、大连、郑州、合肥、济南、石家庄、昆明、扬州、天津、重庆、福州、深圳、苏州等地设有17家营业部。

截至2015年9月30日，申万期货在全国设有21家营业部，宏源期货在全国设有17家营业部。2015年1-9月，申万期货与宏源期货的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类别	申银万国期货			宏源期货		
	2013年	2014年	2015年前三季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	3.9	4.23	4.03	2.04	2.18	2.32
营业利润	0.82	0.93	1.03	0.77	0.87	0.82
期末资产总额	74.37	85.59	91.26	25.37	27.75	33.37
期末负债总额	64.57	75.01	79.80	18.28	20.23	25.18

（九）基金管理业务

基金管理业务是指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基金的募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基金财产的投资、收益分配等基金运作活动进行管理的业务。公司主要通过二级控股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持股67.00%）开展基金管理业务。

作为中外合资金融领域合作的结晶，申万菱信基金立足于“以客为先，创新求变，专业管理，业绩至上”的经营理念，以负责的态度、高效的管理、专业的服务，全力为投资者提供丰厚的投资回报。申万菱信基金成立以来，业务增长迅速，先后在北京、广州建立了分公司。并于2014年3月全资设立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申万菱信基金以打造“有特色的综合性财富管理机构”为战略目标，在分级基金市场中具有独特的领先优势。申万菱信基金自2009年开始搭建数量化团队，以自主设计数量化模型为主、兼以专业基金管理人的监督执行，力求为基金投资创造精准、无偏差的技术支持和良好业绩，2010年成功发行了两支指数型分级基金，数量化研究的成效初现。2011年，申万菱信量化小盘基金发行，数量化研究力量的羽翼日渐丰满。2012年，申万菱信基金在分级基金领域再度创新，首支采用“五年分级运作期”的分级基金——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问世。2014年，申万菱信基金将分级基金的指数标的瞄准热门的行业指数，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基金、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基金、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基金先后发行。

经过6年在分级基金领域的发展与创新，申万菱信基金在分级基金领域确立了领先优势，旗下分级基金产品线丰富，既涵盖大中小盘的传统指数分级基金，也涵盖证券、环保、军工、电子等热门行业的行业指数分级基金，获得了市场认可。公司量化小盘基金分获银河证券一年期、二年期、三年期股票型基金五星评级；海通证券三年期股票型基金五星评级，以及晨星中国三年期股票型基金五星评级。近年来，申万菱信基金通过新基金发行、老基金持续营销、新产品创新开发等业务开展，基金管理数量、基金管理规模逐年增加。2012-2014年，公司基

金管理业务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6,034.30万元、19,366.41万元和23,154.03万元。

此外，公司还参股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7.775%。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已成为业内具有卓越声誉和优秀业绩的资产管理公司，多次获得中国基金业十大金牛基金公司奖等荣誉。

（十）直接投资业务

直接投资业务是指证券公司直投子公司开展的以下业务：使用自有资金或设立直投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债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它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他业务。

公司通过二级子公司申银万国投资有限公司和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从事直接投资业务。申万直投成立于2009年4月9日，目前注册资本5亿元；宏源汇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3月，原名宏源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2012年8月后，鉴于Pre-IPO投资业务的长周期、低收益、高风险特征，宏源汇富实施业务转型，主要从事发起设立直投基金业务，已发起设立了宏源循环能源基金，基金规模4.6亿元。

申万直投根据资本金规模制定了契合自身的经营策略，采用私募股权基金、并购基金、夹层基金、产业基金等多种方式，运用杠杆提高资产管理规模，提高投资收益，努力向直投基金管理平台转型。

此外，公司场外市场业务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在推荐挂牌企业、挂牌企业融资单数等指标上连续多年位居行业首位，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作为公司对外进行股权投资的主要平台，申万直投紧紧抓住新三板向全国放开的制度性机遇，依托公司在新三板市场上的领先优势，寻找地方科技型投资平台，强强联合，设立专注于新三板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基金，与VC、PE和其他券商直投公司进行差异化竞争。

申万直投积极落实大集团及综合金融服务战略，与大型企业集团及金融机构、地方政府等合作设立直投基金，推动集团综合金融服务业务的发展。申万直投已

与长虹股份签署协议，拟设立100亿元的并购基金。此外，申万直投也已与多家大型企业、地方政府签订了设立直投基金的合作协议

申万直投以战略新兴产业为方向，积极开拓投资业务，截至2014年底，自有资金及担任财务顾问的基金已完成多个项目的股权投资，投资的主要企业有无锡双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2014年，申万直投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737.79万元、3,872.3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824.80万元、1,658.39万元。2015年1-9月，申万直投完成了申万成长一期、桐乡申万新成长、申万宏源嘉实基金等新三板基金的资金募集工作，并积极落实大集团及综合金融服务战略，拓展直投业务和管理规模，并购基金、夹层基金和产业基金的设立正在筹备，并完成投资项目7个，投资规模约8,500.00万元。2015年1-9月，申万直投实现收入0.26亿元，实现净利润0.16亿元。

宏源汇富在直投业务的规划、组织、建设和推行中，建立专业化投资队伍，健全投资决策制度和流程，完善风险评估和工作措施。其主要业务流程分为四个阶段：投资项目立项、投资决策、投资执行和管理、投资退出。直投业务团队在尽职调查中着眼于企业价值挖掘和成长性分析，在投资过程中为企业提供包括行业研究、公司诊断、战略规划、公司治理、税务策划、财务规范、并购重组等经营环节帮助，通过为企业全面服务与企业共成长同发展。宏源汇富的直投目标主要侧重于企业的成熟期和上市前，获利主要通过退出来实现资本增值，退出的途径主要有：上市、企业回购等。

2012-2014年，宏源汇富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104.90万元、2,148.64万元、2,455.34万元。2015年1-9月，宏源汇富实现营业收入1,899.00万元，净利润1,126.00万元。

（十一）国际业务

公司控股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下设国际业务执行委员会，负责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研究制定国际业务的发展子战略，推进实施国际业务经营策略，制定国际业务的各项制度和相关流程，对国际业务进行跨境整合，从而形成跨境零售业务平台、跨境机构业务平台、跨境资管产品平台以及跨境投资银行平台。公司国际业务的经营机构主要为境内的申万宏源证券国际业务总部和境外的申万宏源（香

港）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代码00218）。

申万宏源证券国际业务总部主要开展QFII经纪代理业务，B股市场海外机构投资者经纪代理业务，相关的境外机构客户市场开拓、维护，以及境外机构客户境内A、B股交易的清算交收等运作支持业务。作为中国境内B股业务和QFII业务的开拓者及领先者，公司以“投资中国”的服务提供商为切入点，为全球的投资者寻找“中国机会”。从1992年起公司即致力于为海外机构客户提供交易研究服务，是中国大陆B股的第一家承销商和交易代理商，20多年来在服务境外机构投资者方面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打造了一支精细化、专业化服务海外机构投资者的团队。

在QFII经纪业务方面，公司参与了QFII制度的设计，也是QFII境内第一家代理商，并代理完成了QFII的第一单交易业务。2013年，公司由境外一体化营销服务平台向跨境机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转型，整合境内外销售资源，大力拓展QFII业务。

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的香港上市公司，是内地最早到香港发展业务的中资证券机构之一，也是目前在香港证券市场上市的三家中资券商中最早上市的证券公司，在零售、机构、投行、资产管理业务方面起步较早，已经积累了相对丰富的业务经验和相关人才。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为香港市场全牌照证券公司，下设证券、期货、融资、资产管理、研究咨询等多个子公司，业务品种齐全，经营业务涵盖投资银行、证券和期货经纪、资产管理、融资贷款、投资和研究咨询等。多年来，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秉承“背靠祖国、立足香港、面向世界”的经营理念，注重向当地及海外投资者大力推荐H股、红筹股及内地民营企业等中国概念股票，在本地投资者中树立起红筹国企专家的市场形象。同时，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以香港为基地大力开发周边海外市场，率先在日本和韩国设立代表处，在新加坡设立了子公司，将机构销售和资产管理业务拓展至日本、韩国、新加坡、台湾等地区，未来将继续巩固亚太布局，2015年9月又在伦敦设立了办事处和欧洲公司，为进入欧美市场做好布局。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在跨境ETF、RQFII和QFII以及境外机构客户服务等业务领域与公司开展密切合作。

凭借全面的业务能力和出色的管理能力，公司在国际业务方面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2012-2014年，申万宏源证券国际业务总部分别实现营业收入6,690万元、6,943万元、7,189万元，分别实现净利润3,475万元、3,792万元、4,090万元。2012-2014年，申万宏源（香港）有限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29,399.17万港元、35,404.55万港元、47,329.10万港元，分别实现净利润7,780.91万港元、5,242.87万港元、10,149.40万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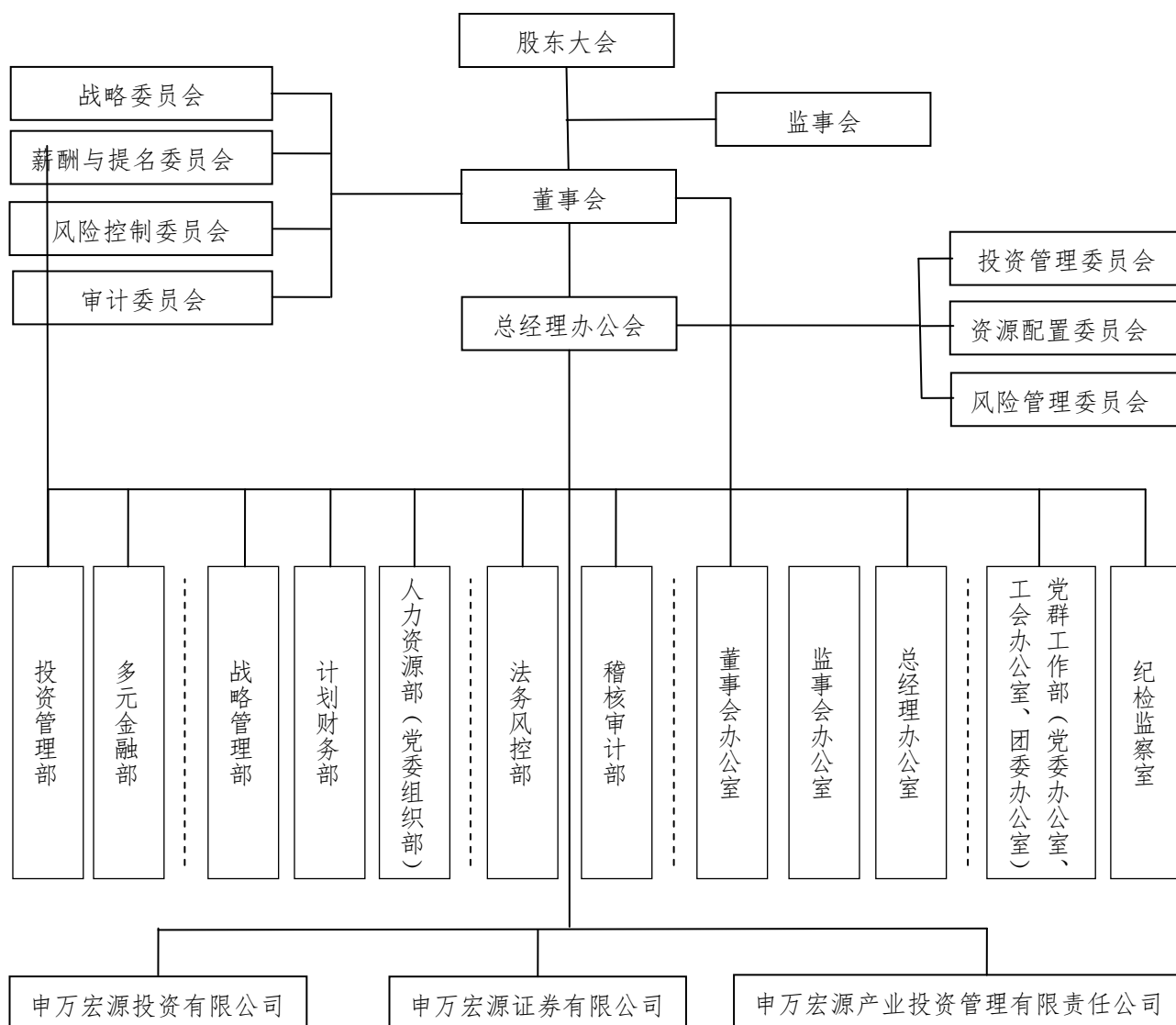
九、法人治理结构

（一）概述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等制度，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建议，保证董事会议事、决策的专业化和高效化。

（二）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三）公司治理制度

发行人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发行人监事会由9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4名。发行人设有董事会秘书1名。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发行人已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风险控制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公司治理制度。

经核查，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并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层面的

制度。《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履行的职责完备、明确。发行人“三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及制衡机制能够有效运作，发行人建立的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民主、透明，内部监督和反馈系统健全、有效。

（四）最近三年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和运行情况

经查阅发行人历次“三会”的会议文件，包括会议通知、会议记录、会议决议等资料，对发行人的“三会”运作情况调查如下：

1、公司严格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会议议事规则发布会议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会议，历次会议决议文件完整，并获得有效、正常的签署，相关文件均已归档保存；

2、董事会和监事会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了换届选举；

3、对重大投资、融资、经营决策、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决策过程中，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

4、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回避的事项，该等人员均回避了表决；

5、监事会具备切实、有效的监督手段，能正常发挥监督作用；

6、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能正常发挥作用，历次决议均有书面决策记录；

7、历次“三会”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决议事项执行进展均及时向董事会进行报告。

（五）独立董事制度及其执行情况

1、制度安排

《公司章程》等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选举、更换、候选人的备案程序、特别职权、履行职责、上市公司应提供的必要条件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目前，公司共有3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其中1名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职权范围等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在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中均有任职。在职期间，独立董事能较好地履行职责，对所参加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并按照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及建议，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为保障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起到了良好的监督作用。

十、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证券行业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保持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与所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包括土地、房屋等固定资产以及交易席位、商标、域名等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的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产完全分离，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在劳动、人事、薪酬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计划财务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于子公司、分公司及分支机构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依法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办理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履行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任了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立了投资管理部、多元金融部、战略管理部、计划财务部、人力资源部、法务风控部、稽核审计部等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也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机构混同或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根据《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所核定的经营范围独立地开展业务，所从事的业务均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的经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受到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也未因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得公司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

十一、发行人关联方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控股股东

中国建投持有公司4,886,153,294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2.89%，为公司的控股

股东；中央汇金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为63.89%。

2、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主要股东

除中国建投和中央汇金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98,378,066股股份，持股比例为6.05%，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28 号
法定代表人	龚德庆
注册资本	6,00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87 年 12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利用国内外资金，城市交通运营、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及资源开发利用，土地及房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体育与旅游经营，股权投资、管理及运作，信息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上海久事公司”，2015 年 11 月更名为“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为上海市人民政府批准组建的国有投资经营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要以政府性项目为投资方向，致力于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

3、申万宏源控股及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主要有3家一级控股子公司、11家二级控股子公司，详细信息请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一）子公司情况”。

4、申万宏源的联营企业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有2家联营企业，详细信息请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联营企业情况”。

5、关联自然人

公司关联自然人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过去 12 个月内曾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详细信息请参见“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为发行人关联自然人。

6、其他关联方

公司其他关联方包括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下属机构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二）关联交易的决策机制和信息披露

《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的权限、审计程序、关联董事回避、关联股东回避等均作了明确的规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的规定，公司制订了相应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披露和审议程序等内容进行了具体规定。公司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事项符合诚实守信、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在公司年度报告中作了详细披露，未发生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情况（合并报表口径）

关于近三年公司关联方交易情况，已于公司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1501996号）财务报表附注之“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中披露，具体如下：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1、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4,236.09	3,890.59	2,968.93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1,041.43	142.90	233.00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468.68	862.87	828.53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收入	1,544.75	1,619.84	1,489.1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	62.48	107.12	89.48
合计		7,353.44	6,623.31	5,609.04

2、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支出	3,418.96	4,041.44	4,352.54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766.41	1,955.64	1,193.46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证券承销业务支出	-	840.00	-
合计		4,185.37	6,837.08	5,546.00

3、利息收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55,416.73	49,235.20	58,728.76

4、利息支出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921.09	798.68	1,394.82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76.21	115.39	4.93
合计		1,097.30	914.07	1,399.75

5、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租赁费及物业费用	462.50	264.98	99.67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办公及后勤事务费用	490.57	732.50	431.32
合计		953.07	997.47	530.99

6、本集团认购的关联方管理的基金情况

单位：万份

2014年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年初持有份额	本年新增份额	本年减少份额	年末持有份额	年末余额（万元）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盛灵活配置基金	1,014.91	-	-	1,014.91	1,198.61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宏观策略灵活配置基金	-	1,927.45	-	1,927.45	2,239.69
合计		1,014.91	1,927.45	-	2,942.36	3,438.30
2013年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年初持有份额	本年新增份额	本年减少份额	年末持有份额	年末余额（万元）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9,433.96	-	9,433.96	-	-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5,000.00		5,000.00	-	-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盛灵活配置基金	1,014.91	-	-	1,014.91	1,181.00
合计		15,448.87	-	14,433.96	1,014.91	1,181.00

2012年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年初持有份额	本年新增份额	本年减少份额	年末持有份额	年末余额（万元）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天盛灵活配置基金	1,014.91	-	-	1,014.91	1,010.0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	9,433.96	-	9,433.96	10,009.43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	-	5,000.00	-	5,000.00	5,000.00
合计		1,014.91	14,433.96	-	15,448.87	16,019.43

7、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 2015 年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二、历史沿革情况”。

（四）关联方款项余额（合并报表口径）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存放关联方款项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4,524,737.25	2,174,628.89	3,053,957.07

2、应收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935.86	573.20	-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61.02	337.96	509.34
合计		1,496.89	911.16	509.34

3、其他应收款（无）

4、短期借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境外短期借款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50,563,942.92	158,060,383.55	12,973,600.00

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质押式卖出回购	中央汇金及其旗下公司	473,400,000.00	80,041,994.52	515,500,000.00

6、应付款项（无）

7、其他应付款（无）

（五）关于发行人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最近三年，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近三年内所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均已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协议的签订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条款公平、合理，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客观、公允，关联交易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二、资金违规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的情况，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2012-2014 年末，发行人拆入资金分别为 180,000.00 万元、385,800.00 万元和 900,80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96%、3.60%、4.45%，所占比重较小，全部为转融通融入资金和银行拆借资金，该资金拆入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资金拆借行为。2012-2014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分别为 4,904.06 万元、

6,673.71 万元、51,211.1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05%、0.06%、0.25%，所占比重较小，主要为与旭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意向金和其他单位的往来款，该其他应收款形成原因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的。因此，公司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对公司资产规模影响较小，且为日常经营性活动，不存在重大风险。

十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发行人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一）会计核算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二）财务管理体系

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三）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重大事项决策

公司已建立起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完善的运行决策机制，重大决策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

十四、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情况

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力求做到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相关人员通过网站、电话、当面交流等方式，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交流沟通，回答相关问题。

第四节财务会计信息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系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 2014 年 12 月 1 日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票吸收合并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279 号），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吸收合并宏源证券，合并完成后，公司作为存续公司承继及承接宏源证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资质、人员、合同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上述换股吸收合并已于 2015 年 1 月成功实施，公司的经营情况较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生显著变化，公司的经营规模、盈利能力等指标大幅提高。

基于前次合并重组事宜，为保证财务数据的可比性，本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度的财务会计信息均来自公司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501996 号）及未经审计的 2015 年三季度合并和母公司财务报表。该审计报告为以公司合并重组完成后的公司架构编制的模拟财务报告，即假设 2012 年 1 月 1 日公司已完成前次合并重组。财务报告按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进行编制，并采用公司现行会计政策。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14 年 7 月 23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与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同时，本财务报表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

二、财务会计报表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货币资金	15,743,078.62	7,970,216.93	4,383,557.15	4,540,571.65
其中：客户存款	11,214,464.17	6,332,020.67	3,644,678.07	3,905,836.95
结算备付金	1,862,199.27	1,481,168.35	511,520.79	422,334.61
其中：客户备付金	1,761,542.49	1,314,353.94	410,930.60	285,537.09
融出资金	5,180,309.48	5,899,902.49	2,204,818.51	871,779.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85,883.86	1,716,569.12	1,170,378.96	1,664,480.40
衍生金融资产	2,216.65	107.84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415.35	309,066.41	455,751.44	125,471.01
应收款项	1,041,761.23	162,237.46	47,831.22	66,762.92
应收利息	150,835.52	85,057.95	59,571.53	36,522.49
存出保证金	619,996.10	483,829.92	395,702.00	361,929.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34,452.10	1,610,615.84	1,030,261.90	840,782.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622.28	12,000.00	13,295.32	-
长期股权投资	61,870.07	42,093.19	30,486.41	27,248.28
投资性房地产	9,688.30	10,028.72	10,399.77	9,145.28
固定资产	125,186.83	133,058.00	137,619.41	147,792.52
在建工程	9,709.88	7,021.39	6,701.13	6,385.85
无形资产	10,871.86	11,975.62	11,944.20	10,011.92
商誉	6,271.45	6,103.89	6,090.04	6,219.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53.16	6,675.88	21,680.76	12,531.91
其他资产	180,946.98	283,426.80	206,825.98	39,091.17
资产总计	34,970,968.99	20,231,155.78	10,704,436.53	9,189,061.28
短期借款	25,994.88	80,107.41	64,198.98	49,842.76
应付短期融资款	2,627,277.28	780,202.61	449,968.71	-
拆入资金	643,900.00	900,800.00	385,800.00	18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8,612.45	-	-	-

衍生金融负债	5,549.14	1.38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87,929.87	3,816,016.18	905,954.50	865,126.18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249,080.91	8,000,117.58	4,357,682.99	4,507,110.37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57,584.92	78,300.50
应付职工薪酬	491,967.79	130,343.41	135,792.45	106,404.58
应交税费	240,357.76	127,705.88	67,622.25	35,810.32
应付款项	60,440.94	18,779.31	27,338.12	10,431.51
应付利息	189,718.85	47,586.59	24,197.13	1,785.39
预计负债	-	-	1,062.71	956.24
应付债券	3,281,305.31	1,597,172.00	598,857.5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43.91	11,837.02	2,164.63	4,771.93
其他负债	1,907,243.04	760,847.54	207,879.47	55,468.29
负债合计	30,170,422.12	16,271,516.90	7,286,104.44	5,896,008.08
股本	1,485,674.50	671,576.00	671,576.00	671,576.00
资本公积	445,380.88	599,737.92	599,732.61	599,612.57
其他综合收益	-50,241.00	65,328.88	6,430.94	6,907.72
盈余公积	254,005.77	254,005.77	207,591.31	182,411.72
一般风险准备	517,596.65	513,915.22	421,764.82	370,639.61
未分配利润	1,991,532.82	1,064,343.43	825,720.12	778,685.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643,949.62	3,168,907.23	2,732,815.82	2,609,833.12
少数股东权益	156,597.25	790,731.64	685,516.27	683,220.08
股东权益合计	4,800,546.87	3,959,638.87	3,418,332.09	3,293,053.2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970,968.99	20,231,155.78	10,704,436.53	9,189,061.2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66,493.48	1,415,276.91	1,011,476.29	805,490.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24,232.75	861,309.26	652,313.54	488,521.50
利息净收入	160,779.30	225,853.37	185,511.60	173,514.83
投资收益	490,993.10	254,190.27	189,151.10	125,685.7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881.91	65,575.99	-18,261.35	14,091.65
汇兑损益	489.74	82.88	-676.53	-9.96

其他业务收入	10,880.49	8,265.15	3,437.92	3,686.30
二、营业支出	991,409.21	698,693.30	593,833.51	501,071.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4,173.35	79,247.52	58,235.85	38,637.78
业务及管理费	842,752.67	614,690.62	523,280.62	440,158.91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950.03	441.14	11,132.69	20,096.09
其他业务成本	5,433.21	4,314.02	1,184.36	2,179.18
三、营业利润	1,175,084.27	716,583.61	417,642.78	304,418.12
加：营业外收入	4,405.10	6,502.98	7,424.82	8,423.15
减：营业外支出	1,239.10	828.14	2,643.89	2,032.72
四、利润总额	1,178,250.27	722,258.45	422,423.71	310,808.55
减：所得税费用	314,718.70	162,747.82	106,761.81	81,031.35
五、净利润	863,531.57	559,510.63	315,661.90	229,777.2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9,478.41	468,188.16	262,024.22	192,861.08
少数股东损益	24,053.17	91,322.47	53,637.68	36,916.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2,580.45	76,585.43	-3,989.68	17,215.27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0,951.13	636,096.06	311,672.22	246,992.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1,053.62	527,086.10	261,547.44	200,692.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的总额	19,897.50	109,009.96	50,124.78	46,300.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7	0.40	0.23	0.1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7	0.40	0.23	0.1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059,765.76	-	605,042.86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12,764.79	1,398,302.45	1,024,035.72	768,516.4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56,900.00	515,000.00	265,800.00	18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522,899.59	3,066,198.98	-	459,742.89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731,322.0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5,452,251.16	3,520,908.14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2,369.48	584,152.31	221,328.50	91,019.54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34,941.26	9,084,561.88	2,116,207.08	1,499,278.92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3,763,289.36	1,314,851.57	486,512.76
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373,040.54	-	662,474.86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246,962.26	-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172,102.50	300,892.68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5,364.99	274,559.59	160,513.10	117,367.0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7,122.78	433,611.56	319,943.13	271,54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714.63	184,344.48	147,443.28	119,967.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884.33	262,291.95	285,290.66	159,39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4,086.72	5,291,137.48	2,647,106.51	2,118,15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0,854.53	3,793,424.40	-530,899.43	-618,874.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98.44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282.37	77,160.77	35,779.97	13,708.99
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233.61	735.86	220.31	3,383.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514.42	77,896.63	36,000.28	17,092.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7,285.25	430,065.90	517,497.52	423,673.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979.31	24,643.07	20,284.52	24,008.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7,264.56	454,708.97	537,782.04	447,682.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750.14	-376,812.34	-501,781.76	-430,590.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00.00	694,078.5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4,846.83	80,107.41	14,356.22	59,842.7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465,488.50	3,540,342.30	1,95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85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0,335.33	3,620,458.55	1,964,756.22	753,921.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9,832.02	2,274,198.98	900,000.00	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547.03	172,153.64	216,903.67	23,208.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6,704.05	48,108.55	8,798.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7.26	1,827.91	1,173.71	16,585.69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2,366.32	2,448,180.54	1,118,077.38	49,79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7,969.01	1,172,278.02	846,678.84	704,12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8,649.75	82.88	-676.53	-9.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5,723.16	4,588,972.96	-186,678.88	-345,347.1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02,675.70	4,713,702.74	4,900,381.62	5,245,728.7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18,398.86	9,302,675.70	4,713,702.74	4,900,381.62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货币资金	2,072.85	4,872,240.64	2,355,003.94	2,790,803.24
其中：客户存款	-	4,058,255.07	2,139,799.30	2,545,766.73
结算备付金	-	1,044,321.44	350,443.95	269,708.02
其中：客户备付金	-	998,168.18	303,461.81	216,613.08
融出资金	-	4,247,836.08	1,518,743.31	523,759.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480,798.47	394,256.18	658,477.42
衍生金融资产	-	107.84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8,419.05	202,313.75	18,504.00
应收款项	-	85,518.06	10,668.78	34,101.60
应收利息	-	34,173.20	30,387.09	21,167.48
存出保证金	-	24,909.50	18,631.20	55,258.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311.30	700,404.56	725,528.44	267,130.19
长期股权投资	3,685,500.10	338,422.31	298,728.04	195,489.90
投资性房地产	2,446.26	-	-	-
固定资产	59,561.54	44,604.31	48,347.51	52,475.49
在建工程	-	6,855.04	6,552.39	6,296.07
无形资产	-	4,214.83	4,691.61	4,39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23	-	-	-
其他资产	2,163.64	17,581.12	14,658.09	19,988.54
资产总计	3,759,499.92	11,980,406.45	5,978,954.27	4,917,556.13
应付短期融资款	-	780,202.61	449,968.71	-
拆入资金	-	366,900.00	-	6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872,861.55	481,357.40	238,91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	5,073,090.75	2,455,471.08	2,805,101.14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57,584.92	-
应付职工薪酬	21.83	56,812.51	55,946.39	53,228.07
应交税费	12,268.47	62,835.15	27,970.51	20,848.62
应付款项	-	17,098.56	7,549.50	10,596.61
应付利息	-	35,333.32	18,098.39	795.04
预计负债	-	-	-	956.24
应付债券	-	1,597,172.00	598,857.5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1,834.38	1,817.54	4,053.42
其他负债	11,638.66	33,280.19	37,914.97	45,150.43
负债合计	23,928.96	9,907,421.02	4,192,536.98	3,239,639.56
股本	1,485,674.50	671,576.00	671,576.00	671,576.00
资本公积	921,026.75	-	-	-
其他综合收益	575.86	51,827.32	19,496.11	15,559.89
盈余公积	194,958.61	194,958.61	159,605.21	140,715.78
一般风险准备	384,986.05	384,986.05	317,493.20	281,431.56
未分配利润	748,349.19	769,637.45	618,246.76	568,633.34
股东权益合计	3,735,570.96	2,072,985.44	1,786,417.28	1,677,916.5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759,499.92	11,980,406.45	5,978,954.27	4,917,556.1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655.85	755,398.96	512,637.95	401,103.4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495,006.41	360,695.76	243,651.68
其中：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400,941.82	310,121.39	216,437.02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38,464.62	13,364.75	14,051.26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54,482.84	35,483.09	12,632.91
利息净收入	5.32	156,365.59	121,910.21	118,917.11
投资收益	10,591.18	85,016.44	37,743.75	34,780.95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10,661.10	8,049.03	7,491.1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5,794.50	-8,866.79	2,125.77
汇兑损益	-	73.69	-689.44	-38.26
其他业务收入	59.35	3,142.32	1,844.46	1,666.22
二、营业支出	5,340.62	352,603.95	286,985.40	223,932.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2	43,756.97	29,072.08	17,410.95
业务及管理费	5,323.88	316,129.92	251,400.84	201,574.6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53.70	-7,833.65	6,087.12	3,306.17
其他业务成本	67.12	550.71	425.36	1,640.56
三、营业利润	5,315.23	402,795.01	225,652.55	177,171.17
加：营业外收入	-	1,439.80	3,205.54	5,760.15
减：营业外支出	743.82	385.32	516.99	1,839.96
四、利润总额	4,571.41	403,849.49	228,341.10	181,091.37
减：所得税费用	25,859.67	82,454.94	56,619.01	46,602.84
五、净利润	-21,288.26	321,394.54	171,722.09	134,488.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5.86	32,331.21	3,936.22	-6,152.12
（一）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945.68	188.61	168.65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31,385.53	3,747.61	-6,320.77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712.40	353,725.75	175,658.31	128,336.41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280,857.27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32	857,081.04	595,614.29	424,529.5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366,900.00	-	6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1,514,250.42	59,737.65	232,770.4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2,617,516.1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8	9,697.06	63,534.79	10,28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0	5,365,444.65	999,744.00	727,582.84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	2,795,394.28	975,549.54	248,966.47
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60,789.92	-	100,800.89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315,072.87	385,185.7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138,212.19	94,171.38	70,010.9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7.61	199,285.09	145,454.72	130,116.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2.24	92,878.80	83,633.68	62,311.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4.01	160,431.16	152,516.47	94,95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3.85	3,446,991.44	1,766,398.67	1,092,349.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86	1,918,453.21	-766,654.67	-364,766.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合并宏源证券所取得的现金	2,207,206.07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98.44	85,469.76	17,153.6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3,257.76	17,035.85	5,644.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57.88	108.33	3,318.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8,204.51	109,385.40	34,297.85	8,963.39
出资设立子公司支付的现金	8,116,810.75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	28,929.78	564,747.68	73,919.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0.74	10,840.21	9,684.03	9,755.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3,611.50	39,770.00	574,431.71	83,674.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5,406.98	69,615.40	-540,133.86	-74,711.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3,540,342.30	1,9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540,342.30	1,95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209,968.71	9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30,331.62	78,613.88	1,520.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25.27	1,173.7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342,125.61	979,787.59	1,52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198,216.69	970,212.41	-1,520.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73.69	-689.44	-38.2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07,531.84	3,186,358.99	-337,265.56	-441,036.3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9,604.69	2,723,245.69	3,060,511.26	3,501,547.6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72.85	5,909,604.69	2,723,245.69	3,060,511.26

三、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主承销商查阅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资料，并与公司财务人员、发行人会计师进行沟通，核查发行人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合规性和稳健性。

经核查，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保持合规和稳健。

财政部于2014年修订及新颁布了一项基本准则和八项具体准则。公司已根据相关要求修改了会计政策，从修订之日起开始执行新会计准则。本募集说明书中采用的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均已体现了新会计准则的要求。

公司现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财务信息。

四、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将拥有控制权的所有子公司及独立核算的其他会计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其他会计主体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合并范围的变化及其原因如下表所示：

2015 年 1-9 月	
新增合并单位	变动原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申万宏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申万宏源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取得
减少合并单位	变动原因
无	无
2014 年度	
新增合并单位	变动原因
桐乡市申银万国金凤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申万菱信(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申银万国交投产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上海申银万国泓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申银万国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减少合并单位	变动原因
无	无
2013 年度	
新增合并单位	变动原因
申银万国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子公司
减少合并单位	变动原因
无	无
2012 年度	
新增合并单位	变动原因
无	无
减少合并单位	变动原因
无	无

五、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口径）

项目	2015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末	2013 年度/末	2012 年度/末
流动比率	1.62	1.71	2.34	2.80
速动比率	1.62	1.71	2.34	2.80
资产负债率	77.90%	67.63%	45.65%	28.47%
全部债务（万元）	14,020,568.93	7,174,299.58	2,404,779.77	1,094,968.94
债务资本率	74.49%	64.44%	41.30%	24.95%
营业利润率	54.24%	50.63%	41.29%	37.79%
营业费用率	38.90%	43.43%	51.73%	54.64%

净利率	39.86%	39.53%	31.21%	28.53%
总资产报酬率	5.09%	6.04%	5.80%	4.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总资产报酬率	3.12%	2.19%	1.90%	1.51%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1%	15.17%	9.41%	6.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5%	9.19%	5.62%	4.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3	4.72	4.07	3.8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	5.65	-0.79	-0.9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5.60	6.83	-0.28	-0.51

上述财务数据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应收款项+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款项）
- 2、速动比率=（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应收款项+存出保证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应付款项）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
- 4、全部债务=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券+拆入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
- 5、债务资本比率=全部债务/（全部债务+所有者权益）
- 6、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总收入×100%
- 7、营业费用率=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100%
- 8、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总收入×100%
- 9、总资产报酬率=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100% 其中：总资产*=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2012年年初数使用年末数代替
- 1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总资产报酬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100% 其中：总资产*=资产总额-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2012年年初数使用年末数代替
- 11、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100%，其中2012年年初数使用年末数代替
- 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期初所有者权益+期末所有者权益）/2]×100%，其中2012年年初数使用年末数代替
- 1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期末普通股股份数
- 1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5、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六、公司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自律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由于公司的各项业务基本依托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来开展，因此合并口径的财务数据相对母公司口径应能够更加充分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偿债能力。为完整反映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和财务实力，以下将以合并报表口径分析为主。

发行人管理层结合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0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5,743,078.62	45.02	7,970,216.93	39.40	4,383,557.15	40.95	4,540,571.65	49.41
其中：客户存款	11,214,464.17	32.07	6,332,020.67	31.30	3,644,678.07	34.05	3,905,836.95	42.51
结算备付金	1,862,199.27	5.32	1,481,168.35	7.32	511,520.79	4.78	422,334.61	4.60
其中：客户备付金	1,761,542.49	5.04	1,314,353.94	6.50	410,930.60	3.84	285,537.09	3.11
融出资金	5,180,309.48	14.81	5,899,902.49	29.16	2,204,818.51	20.60	871,779.67	9.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485,883.86	21.41	1,716,569.12	8.48	1,170,378.96	10.93	1,664,480.40	18.11
衍生金融资产	2,216.65	0.01	107.84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5,415.35	0.56	309,066.41	1.53	455,751.44	4.26	125,471.01	1.37
应收款项	1,041,761.23	2.98	162,237.46	0.80	47,831.22	0.45	66,762.92	0.73
应收利息	150,835.52	0.43	85,057.95	0.42	59,571.53	0.56	36,522.49	0.40
存出保证金	619,996.10	1.77	483,829.92	2.39	395,702.00	3.70	361,929.91	3.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34,452.10	6.39	1,610,615.84	7.96	1,030,261.90	9.62	840,782.50	9.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622.28	0.03	12,000.00	0.06	13,295.32	0.12	-	-
长期股权投资	61,870.07	0.18	42,093.19	0.21	30,486.41	0.28	27,248.28	0.30
投资性房地产	9,688.30	0.03	10,028.72	0.05	10,399.77	0.10	9,145.28	0.10
固定资产	125,186.83	0.36	133,058.00	0.66	137,619.41	1.29	147,792.52	1.61

在建工程	9,709.88	0.03	7,021.39	0.03	6,701.13	0.06	6,385.85	0.07
无形资产	10,871.86	0.03	11,975.62	0.06	11,944.20	0.11	10,011.92	0.11
商誉	6,271.45	0.02	6,103.89	0.03	6,090.04	0.06	6,219.20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53.16	0.11	6,675.88	0.03	21,680.76	0.20	12,531.91	0.14
其他资产	180,946.98	0.52	283,426.80	1.40	206,825.98	1.93	39,091.17	0.43
资产总计	34,970,968.99	100.00	20,231,155.78	100.00	10,704,436.53	100.00	9,189,061.28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总资产分别为 918.91 亿元、1,070.44 亿元、2,023.12 亿元与 3,497.10 亿元，公司资产由客户资产与自有资产组成。扣除客户资产后，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自有资产分别为 468.20 亿元、634.68 亿元、1,223.10 亿元和 2,172.19 亿元，主要由货币资金与存出保证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组成。

客户资产主要包括客户资金存款、客户的结算备付金与交易保证金等。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客户资产分别为 450.71 亿元、435.77 亿元、800.01 亿元和 1,324.91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49.05%、40.71%、39.54%与 37.89%。客户资产规模的变动一方面受证券市场波动的影响，另一方面与证券市场投资品种日益丰富有关。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规模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证券信用交易业务融出资金规模、证券交易投资业务持有金融资产规模增加等因素所致。公司资产中占比较大的项目主要为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库存现金	76.65	58.04	72.76	84.39
客户资金存款	11,214,464.17	6,332,020.67	3,644,678.07	3,905,836.95
公司自有存款	4,519,319.24	1,637,229.58	721,228.88	634,348.81
其他货币资金	9,218.56	908.64	17,577.44	301.49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合计	15,743,078.62	7,970,216.93	4,383,557.15	4,540,571.65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由客户资金存款和自有资金构成，客户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总体呈上升趋势，由 2012 年末的 454.06 亿元上升至 2015 年 9 月末的 1,574.31 亿元，主要原因系：①2014 年以来证券市场显著回暖，二级市场交易的活跃度及交易规模大幅上升，大量资金流入股市，截至 2015 年 9 月末公司客户资金存款达 1,121.45 亿元，最近三年及一期累计增长 730.86 亿元；②公司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次级债券、债券质押式回购等方式融入的资金增长较大。

2、结算备付金

结算备付金是指为证券交易的资金清算与交收而存入清算代理机构的款项。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结算备付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客户备付金	1,761,542.49	94.59	1,314,353.94	88.74	410,930.60	80.34	285,537.09	67.61
公司备付金	100,656.78	5.41	166,814.41	11.26	100,590.20	19.66	136,797.52	32.39
合计	1,862,199.27	100.00	1,481,168.35	100.00	511,520.79	100.00	422,334.61	100.00

公司结算备付金由客户备付金和公司备付金组成，以客户备付金为主。

最近三年及一期，客户备付金余额呈逐年上升趋势，由 2012 年末的 28.55 亿元上升至 2015 年 9 月末的 176.15 亿元，累计增长 516.99%，主要原因系 2014 年以来证券市场显著回暖，公司客户在二级市场交易的活跃度及交易规模大幅上升，客户的结算备付金相应大幅上升。同时，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备付金的规模总体呈波动状态，主要原因系公司的投资交易投资规模变动所致。

3、融出资金

融出资金是指客户以资金或证券作为质押，向公司借入资金用于证券买卖，并在约定期限内偿还本金和利息的行为，上述借出资金作为融出资金进行核算。随着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融出资金规模增长较快，2012 年末、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融出资金分别为 871,779.67 万元、2,204,818.51 万元、5,899,902.49 万元和 5,180,309.48 万元。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融出资金较上年末增加 1,333,038.84 万元、3,695,083.98 万元和-719,593.01 万元，增幅分别为 152.91%、167.59%和-12.20%。2013 年至 2014 年末，融出资金规模增长迅速，主要原因是申银万国及宏源证券自 2010 年先后取得融资融券业务资格以来，融资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前次合并重组完成后，伴随着证券市场的回暖，公司融资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2015 年 9 月末较上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5 年 7 月份以来，股市行情持续低迷，客户向公司融资参与股市交易的规模有所下降。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理财产品。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是公司证券投资交易业务投资的证券，具体包括：（1）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从二级市场购入的股票、基金、债券等金融资产；（2）通过一级市场网上申购投资的证券；（3）通过一级市场网下非定向发行申购投资的证券。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由股票、基金和债券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股票投资	348,749.63	4.66	199,500.52	11.62	108,071.65	9.23	109,107.17	6.56
其中：成本	348,331.96	-	177,986.78	-	101,674.37	-	107,189.22	-
公允价值变动	417.67	-	21,513.74	-	6,397.28	-	1,917.95	-
二、债券投资	4,023,659.71	53.75	1,045,644.93	60.92	866,518.87	74.04	1,046,341.77	62.86
其中：成本	3,999,577.49	-	1,021,428.46	-	895,144.07	-	1,051,334.28	-
公允价值变动	24,082.22	-	24,216.47	-	-28,625.20	-	-4,992.51	-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三、基金投资	2,989,353.35	39.93	406,480.98	23.68	164,595.17	14.06	379,410.19	22.79
其中：成本	2,993,165.82	-	407,716.76	-	163,988.97	-	379,755.78	-
公允价值变动	-3,812.48	-	-1,235.78	-	606.21	-	-345.59	-
四、理财产品	124,121.17	1.66	64,942.68	3.78	31,193.26	2.67	129,621.26	7.79
其中：成本	120,437.34	-	64,627.34	-	31,127.06	-	128,520.00	-
公允价值变动	3,683.83	-	315.34	-	66.20	-	1,101.26	-
合计	7,485,883.86	100.00	1,716,569.12	100.00	1,170,378.96	100.00	1,664,480.40	100.00
其中：成本	7,461,512.61	-	1,671,759.34	-	1,191,934.47	-	1,666,799.28	-
公允价值变动	24,371.25	-	44,809.78	-	-21,555.51	-	-2,318.89	-

公司秉承稳健的投资理念，侧重流动性较强、中低风险资产配置，以实现自有资金的保值增值。公司资产配置委员会根据市场环境及经营规划调整各项投资产品的配置规模。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余额分别为 166.45 亿元、117.04 亿元、171.66 亿元和 748.59 亿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8.11%、10.93%、8.48% 与 21.41%。

2013 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 2012 年末减少 49.41 亿元，降幅为 29.69%，其中基金产品减少 21.48 亿元，债券投资减少 17.98 亿元，理财产品减少 9.84 亿元，系 2013 年 A 股市场持续波动，公司进一步优化整体资产配置结构，增加信用业务投入规模，减少交易性基金产品、债券、理财产品等的投入规模。

2014 年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 2013 年末增加 54.62 亿元，增幅为 46.67%，其中债券投资增加 17.91 亿元，基金产品增加 24.19 亿元，股票投资增加 9.14 亿元，主要是由于公司流动性管理等目的增

加了基金产品、债券产品的投资规模，同时在二级市场持续回暖的环境下加强了股票投资的配置规模。

2015 年 9 月末，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 2014 年末增加 576.93 亿元，增幅为 336.10%，其中债券投资增加 297.80 亿元，基金投资增加 258.29 亿元，股票投资增加 14.92 亿元，主要由于由于公司流动性管理等目的增加了基金产品、债券产品的投资规模。

5、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金融资产，同时约定公司于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的金融产品。最近三年及一期末，按业务类型分类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票质押式回购	75,030.61	38.40	171,645.25	55.54	193,302.70	42.41	-	-
约定购回式证券	31,125.47	15.93	60,907.10	19.71	182,464.62	40.04	32,500.58	25.90
债券质押式回购	34,960.02	17.89	51,990.55	16.82	43,989.85	9.65	92,970.44	74.10
债券买断式回购	54,299.26	27.78	23,523.50	7.61	8,994.26	1.97	-	-
场外协议回购	-	-	1,000.00	0.32	27,000.02	5.93	-	-
合计	195,415.35	100	309,066.41	100.00	455,751.44	100.00	125,471.01	100.00

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约定购回式业务、债券质押式回购业务、债券买断式回购业务和场外协议回购业务。

申银万国及宏源证券在 2012 年末及 2013 年初获得沪深交易所的约定购回式业务资格，随后交易规模逐渐扩大，该产品的期末余额也从 2012 年末的 3.25 亿元上升至 2015 年 9 月末为 3.11 亿元；2013 年申银万国及宏源证券陆续获得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资格，该业务发展迅速，2015 年 9 月末余额达到 7.50 亿元，已成为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与约定购回式业务等成为公司重要的盈利来源。

债券质押式回购及债券买断式回购业务是为提高资金盈利水平进行的短期资金拆出，由公司根据资金使用情况适时开展，故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存在一定波动，2015 年以来随着国内资本市场交易规模的不断提升，公司债券质押式回购及买断式回购业务规模增长迅速。

6、应收款项

公司应收款项主要为证券清算款、手续费及佣金。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账面价值分别为 66,762.92 万元、47,831.22 万元、162,237.46 万元、1,041,761.23 万元。

2013 年末应收款项较上期末减少 18,931.70 万元，降幅为 28.36%，主要系 2013 年 A 股市场持续处于低位，公司应收手续费及佣金减少所致；2014 年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较 2013 年末增加 114,406.24 万元，增幅 239.19%，主要系 2014 年 A 股市场显著回暖，交易量放大，公司应收证券清算款大幅增加所致；2015 年 9 月末应收款项较上期末增加 879,523.77 亿元，主要系 2015 年 A 股证券市场交投活跃，公司客户的交易规模进一步放大，公司应收证券清算款大幅增加所致。

最近三年及一期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账龄结构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36,907.15	97.40	161,988.52	97.35	47,157.30	55.33	66,329.62	63.38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3,105.76	0.29	242.29	0.15	235.46	0.28	300.00	0.29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946.48	0.09	170.05	0.10	210.00	0.25	103.93	0.10
3 年以上	23,600.58	2.22	3,988.19	2.40	37,612.98	44.14	37,909.31	36.23
合计	1,064,559.96	100.00	166,389.04	100.00	85,215.73	100.00	104,642.87	100.00
减：坏账准备	22,798.74		4,151.59	-	37,384.52	-	37,879.95	-
净值	1,041,761.23		162,237.46	-	47,831.22	-	66,762.92	-

公司已严格根据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和实际经营情况，足额计提了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公司 3 年以上账龄应收款项主要为历史原因形成，主要为原申银证券与万国证券账面应收款项。2014 年以来公司对长账龄的应收款项进行了清理核销，导致长账龄应收款余额大幅下降。

7、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840,782.50 万元、1,030,261.90 万元、1,610,615.84 万元和 2,234,452.10 万元。

2013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2 年末增加 189,479.40 万元，增幅为 22.54%，其中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账面价值同比增加 400,774.66 万元，同时基金账面价值同比下降 215,453.83 万元，主要系公司以加强流动性管理、提高资产收益水平为目标进行投资配置，并适度扩大多元化投资的布局。

2014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3 年末增加 580,353.94 万元，增幅为 56.33%，其中：债券余额增加 283,086.19 万元、资产管理计划与信托计划投资账面价值增加 148,642.21 万元、基金投资规模增加 96,334.89 万元，主要系公司在把握价值投资机会的同时为控制投资风险，适度扩大多元化投资规模。

2015 年 9 月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 2014 年末增加 623,836.26 万元，增幅为 38.73%，系公司在把握价值投资机会的同时为控制投资风险，适度扩大多元化投资规模。

（二）负债结构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主要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25,994.88	0.09	80,107.41	0.49	64,198.98	0.88	49,842.76	0.85
应付短期融资款	2,627,277.28	8.71	780,202.61	4.79	449,968.71	6.18	-	-
拆入资金	643,900.00	2.13	900,800.00	5.54	385,800.00	5.30	180,000.00	3.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48,612.45	0.16	-	-	-	-	-	-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5,549.14	0.02	1.38	0.01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387,929.87	24.49	3,816,016.18	23.45	905,954.50	12.43	865,126.18	14.6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3,249,080.91	43.91	8,000,117.58	49.16	4,357,682.99	59.81	4,507,110.37	76.44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57,584.92	0.79	78,300.50	1.33
应付职工薪酬	491,967.79	1.63	130,343.41	0.80	135,792.45	1.86	106,404.58	1.80
应交税费	240,357.76	0.80	127,705.88	0.78	67,622.25	0.93	35,810.32	0.61
应付款项	60,440.94	0.20	18,779.31	0.12	27,338.12	0.38	10,431.51	0.18
应付利息	189,718.85	0.63	47,586.59	0.29	24,197.13	0.33	1,785.39	0.03
预计负债	-	-	-	-	1,062.71	0.01	956.24	0.02
应付债券	3,281,305.31	10.88	1,597,172.00	9.82	598,857.58	8.22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43.91	0.04	11,837.02	0.07	2,164.63	0.03	4,771.93	0.08
其他负债	1,907,243.04	6.32	760,847.54	4.68	207,879.47	2.85	55,468.29	0.94
负债合计	30,170,422.12	100.00	16,271,516.90	100.00	7,286,104.44	100.00	5,896,008.08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5,896,008.08 万元、7,286,104.44 万元、16,271,516.90 万元与 30,170,422.12 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负债规模相应呈上升趋势。

公司负债主要由代理买卖证券款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构成，最近三年及一期，代理买卖证券款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1.11%、72.24%、72.61%和 68.40%。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影响，公司各期末负债余额分别为 523,771.53 万元、2,022,466.95 万元、4,455,383.14 万元和 9,533,411.34 万元，呈逐期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推动融资融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与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等信用业务的发展，通过滚动

发行短期融资券、收益凭证、证券公司债券，并通过拆借、境外银行贷款等债务融资工具融入资金以满足运营需要。

1、应付短期融资款

2012 年至 2015 年 9 月末，公司各期末应付短期融资款余额分别为 0、449,968.71 万元、780,202.61 万元与 2,627,277.28 万元。公司积极配合证券交易投资业务资产配置和创新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及收益凭证等产品一方面补充了流动资金，另一方面通过适当增加财务杠杆，提高了公司资金使用效率。

2、拆入资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拆入资金期末余额分别为 180,000.00 万元、385,800.00 万元、900,800.00 万元与 643,900.00 万元，主要系公司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转融通融入资金，用于融资融券业务。2012 年至 2014 年末，公司拆入资金余额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随着股市回暖，公司一方面增加了从中证金融入资金规模，另一方面从银行拆入资金 30.00 亿元，为公司通过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融入的资金。2015 年 9 月末，公司拆入资金余额较 2014 年末下降 256,900.00 万元，降幅为 28.52%，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了银行间同业拆借资金。

3、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公司按照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买入债券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债券及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分别为 865,126.18 万元、905,954.50 万元、3,816,016.18 万元与 7,387,929.87 万元，呈大幅上升趋势。

根据固定收益证券投资业务资产配置的需要，公司运用债券回购等融资方式，适度运用财务杠杆提高盈利水平，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回购融资余额持续增加。同时，公司通过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回购的方式进行融资以支持公司业务的发展。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主要为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远期购回业务，2013 年以来，

公司运用卖出回购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等方式盘活公司资产，大幅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4、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买卖证券款是指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客户买卖股票、债券和基金等 有价证券而收到的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与公司客户参与证券市场交易活跃度直接相关，股市交投活跃，则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上升；反之，股市行情走低，交易量萎缩，则客户从证券市场抽出资金，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相应下滑。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分别为 4,507,110.37 万元、4,357,682.99 万元、8,000,117.58 万元和 13,249,080.91 万元，占公司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76.44%、59.81%、49.17%和 43.91%。最近三年及一期末，代理买卖证券款在公司负债中的比例较高，该负债属于客户托管，资金单独存管，本质上不对公司造成债务偿还压力。

2013 年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较 2012 年末减少 149,427.3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3 年 12 月沪深指数大幅下滑，短期货币市场利率大幅上升，公司客户资金流出股市。2014 年末公司经纪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较 2013 年末增加 3,642,434.59 万元，增幅为 83.59%，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沪深指数大幅上涨，市场交易活跃，公司客户资金回流。2015 年 9 月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5,248,963.33 万元，增幅为 65.61%，主要原因是沪深股市交投活跃，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余额增加，同时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迅速增加，使得公司经纪业务和信用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均大幅增加。

5、应付债券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0、598,857.58 万元、1,597,172.00 万元及 3,281,305.31 万元，主要包括公司债券、次级债券及收益凭证。

公司 2013 年末应付债券系公司在 2013 年 7 月发行的面值 60 亿元的证券公司定向债券；公司 2014 年末应付债券较 2013 年末增加 99.83 亿元，主要系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发行的面值 100 亿元的证券公司次级债券；公司 2015 年 9 月末

应付债券较 2014 年末增加 168.41 亿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发行了长期收益凭证和次级债券所致。

（三）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0,854.53	3,793,424.40	-530,899.43	-618,874.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750.14	-376,812.34	-501,781.76	-430,59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7,969.01	1,172,278.02	846,678.84	704,127.57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等价物的影响	28,649.75	82.88	-676.53	-9.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5,723.16	4,588,972.96	-186,678.88	-345,347.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02,675.70	4,713,702.74	4,900,381.62	5,245,728.7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18,398.86	9,302,675.70	4,713,702.74	4,900,381.62

从现金流总量来看，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在持续增加。

从现金流结构来看，2012 年、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持续流出，主要系公司融资业务规模扩张导致资金流出增加；2014 年至 2015 年 9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为持续流入，主要系随着 A 股二级市场的回暖，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呈净流入，同时公司加强了回购业务的开展力度以满足公司营运资金的需要。投资活动现金流方面，2012 年至 2015 年 9 月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为持续流出，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的同时公司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在优化营业部网点布局、证券投资交易等方面资金支出较大。筹资活动现金流方面，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现金流量为持续流入，主要系公司通过拆借、回购、发行短期融资券与证券公司债券等多种方式融入营运资金，建立了良好的流动性补给机制。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等；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包括融出资金净增加额、购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资产净减少额、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等。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18,874.28 万元、-530,899.43 万元、3,793,424.40 万元和 5,310,854.53 万元。

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3 年度增加 4,324,323.83 万元，有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1）2014 年回购业务资金净流入 3,066,198.98 万元，而 2013 年同期回购业务资金净流出 246,962.26 万元，随着 A 股市场的回暖，公司信用业务在内的各项证券业务发展迅速，公司加强了回购业务的开展力度以满足营运资金的需求；（2）2014 年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为 3,520,908.14 万元，而 2013 年同期为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172,102.50 万元，由于 A 股市场表现较好且交易活跃，资金快速流入股市；（3）2014 年以来，公司信用业务发展迅速，拆入资金净增加额达 515,000.00 万元，较 2013 年增加 249,200.00 万元。

2015 年上半年，由于国内 A 股交易规模持续保持极高的活跃度，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额呈大幅上升的趋势，造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规模大幅上升。

代理买卖证券款属于客户资产，受股票市场影响较为明显，且客户资金独立于公司自有资金，故公司客户资金存款的变动并不对公司自身的现金支付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收回投资收到现金、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现金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投资支付现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等。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净流出 430,590.48 万元、501,781.76 万元、376,812.34 万元、541,750.14 万元，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的同时公司持续推进业务转型，在优化营业部网点布局、证券投资交易等方面资金支出较大。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包括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发行债券收到现金等；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出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现金。

2012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704,127.57 万元，主要系 2012 年度宏源证券通过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共募集资金 694,078.51 万元。

2013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846,678.84 万元，主要是一方面公司发行债券募集资金 1,950,000.00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偿还债务净流出 900,000.00 万元，同时当期对股东现金分红 216,903.67 万元。

2014 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1,172,278.02 万元，主要是一方面公司发行债券募集资金 3,540,342.30 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偿还债务净流出 2,274,198.98 万元，同时当期对股东现金分红 172,153.64 万元。

2015 年 1-9 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3,517,969.01 万元，主要系公司发行债券取得现金流入 4,465,488.50 万元，同时当期偿还到期债务支付现金 979,832.02 万元。

（四）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9月30日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资产总额	34,970,968.99	20,231,155.78	10,704,436.53	9,189,061.28
其中：流动资产合计	29,335,838.70	13,818,869.82	8,054,574.99	8,058,855.49
负债总额	30,170,422.12	16,271,516.90	7,286,104.44	5,896,008.08
其中：流动负债合计	24,970,829.87	13,901,660.35	6,476,140.05	5,834,811.61
流动比率（倍）	1.62	1.71	2.34	2.80
速动比率（倍）	1.62	1.71	2.34	2.80
资产负债率	77.90%	67.63%	45.65%	28.47%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80、2.34、1.71 和 1.62，由于公司没有存货，速动比率与流动比率一致。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变动较为平稳，

流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比例较为稳定。总体来看，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较正常水平。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9 月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8.47%、45.65%、67.63%和 77.90%，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把握融资融券等业务迅速发展以及各类金融创新促进政策的落实所带来的机遇，增大了债务融资规模，发行了公司债券、次级债券等产品。上述债务融资有力地支持了融资融券以及其它创新业务的开展，改善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率仍处于合理范围之内。

从最近三年及一期末流动比率来看，公司资产流动性好，能够确保各类流动负债的正常支付。公司资产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流动性较强的资产为主，此外公司具有多渠道的融资方式，因此公司整体偿债能力较高，偿债风险较低。

（五）盈利能力分析

1、盈利能力概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业绩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2,166,493.48	1,415,276.91	1,011,476.29	805,490.07
营业支出	991,409.21	698,693.30	593,833.51	501,071.95
营业利润	1,175,084.27	716,583.61	417,642.78	304,418.12
营业外收入	4,405.10	6,502.98	7,424.82	8,423.15
营业外支出	1,239.10	828.14	2,643.89	2,032.72
利润总额	1,178,250.27	722,258.45	422,423.71	310,808.55
净利润	863,531.57	559,510.63	315,661.90	229,777.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9,478.41	468,188.16	262,024.22	192,861.08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1%	15.17%	9.41%	6.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5%	9.19%	5.62%	4.21%
--------------------	--------	-------	-------	-------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5,490.07 万元、1,011,476.29 万元、1,415,276.91 万元和 2,166,493.48 万元，公司经营性业务盈利状态良好，公司已经形成了比较稳定的营业收入结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稳步增长，随着未来证券市场行情的逐步向好以及公司各项业务的稳步发展，公司的收入和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04,418.12 万元、417,642.78 万元、716,583.61 万元和 1,175,084.27 万元，2012 年以来公司经营业绩良好，主要系证券市场行情回暖、成交量上升以及公司各项业务规模扩大，收入实现情况良好所致。

2、营业收入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24,232.75	70.35	861,309.26	60.86	652,313.54	64.49	488,521.50	60.65
利息净收入	160,779.30	7.42	225,853.37	15.96	185,511.60	18.34	173,514.83	21.54
投资收益	490,993.10	22.66	254,190.27	17.96	189,151.10	18.70	125,685.76	15.6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881.91	-0.96	65,575.99	4.63	-18,261.35	-1.80	14,091.65	1.75
汇兑损益	489.74	0.02	82.88	0.01	-676.53	-0.07	-9.96	0.00
其他业务收入	10,880.49	0.50	8,265.15	0.58	3,437.92	0.34	3,686.30	0.46
合计	2,166,493.48	100.00	1,415,276.91	100.00	1,011,476.29	100.00	805,490.07	100.00

从收入结构看，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最近三年及一期，上述四项收入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54%、99.73%、99.41%、99.47%。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公司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主要包括经纪业务收入、投资银行业务收入、投资咨询服务收入、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分别为 488,521.50 万元、652,313.54 万元、861,309.26 万元和 1,524,232.7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0.65%、64.49%、60.86%和 70.35%。2013 年—2015 年三季度，受益于市场交易活跃度回升以及本公司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快速增长，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实现了持续较大幅度的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实施业务多元化和均衡发展策略，期货经纪、资产管理业务的净收入保持上升趋势，收入结构不断改善。受 2013 年新股发行暂停的影响，公司 2013 年证券承销、保荐服务及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较 2012 年有所下降，随着新股发行恢复，2014 年公司实现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0,969.36 万元，较 2013 年增长 54.59%。

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已经形成的竞争优势，把握金融创新业务的机会，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逐渐打破主要依赖传统经纪业务的盈利模式。

（2）利息净收入

公司利息收入主要包括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融资融券利息收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息净收入分别为 173,514.83 万元、185,511.60 万元、225,853.37 万元和 160,779.3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1.54%、18.34%、15.96%和 7.42%。最近三年，利息收入的增加主要来自融资融券业务规模的扩大，利息收入逐渐成为公司另一重要收入来源。

（3）投资收益

公司投资收益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金融工具投资收益。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现的投资收益分别为 125,685.76 万元、189,151.10 万元、254,190.27 万元和 490,993.1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5.60%、18.70%、17.96%和 22.66%，是营业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相对于 2012 年，2013 年证券市场波动幅度较大，公司通过加强投资策略研究和主动风险管控，积极管理投资组合，合理运用股指期货等衍生金融工具规避市场风险，降低收入波动，及时调整投资规模和盈利模式，2013 年实现投资收益 189,151.10 万元，较 2012 年度增长 50.50%。2014 年，证券市场回暖，公司积极发挥投资研究优势，坚定布局低估类蓝筹股；

抓住债券市场估值修复的机会，调整优化持仓规模和结构，并运用衍生金融工具规避市场风险，取得了较好的投资业绩，投资收益较 2013 年增长 34.38%。2015 年 1-9 月，公司继续发挥投资研究优势，把握市场机会，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349,606.98 万元，同比增长 247.27%。

（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主要来自证券投资交易业务。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分别为 14,091.65 万元、-18,261.35 万元、65,575.99 万元和-20,881.91 万元。2013 年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主要因为 2013 年下半年债券市场下跌导致债券类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浮动亏损。2014 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是因为证券市场回暖，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来自公司投资交易债券和股票投资所产生的浮动盈利。2015 年 1-9 月，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主要是因为 2015 年 7 月之后股票市场下跌幅度较大，导致公司证券投资交易业务收益变动较大。

（5）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贸易销售收入及资产出租和报关收入，其中贸易销售收入系申万期货全资子公司申银万国智富投资有限公司开展贸易活动所形成的业务收入。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3,686.30 万元、3,437.92 万元、8,265.15 万元及 10,880.49 万元，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较小，对公司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营业支出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支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4,173.35	14.54	79,247.52	11.34	58,235.85	9.81	38,637.78	7.71
业务及管理费	842,752.67	85.01	614,690.62	87.98	523,280.62	88.12	440,158.91	87.84
资产减值损失	-950.03	-0.10	441.14	0.06	11,132.69	1.87	20,096.09	4.01
其他业务成本	5,433.21	0.55	4,314.02	0.62	1,184.36	0.20	2,179.18	0.44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991,409.21	100.00	698,693.30	100.00	593,833.51	100.00	501,071.95	100.0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38,637.78 万元、58,235.85 万元、79,247.52 万元、144,173.35 万元，分别占营业支出的 7.71%、9.81%、11.34%、14.54%。营业税金及附加支出与营业收入相关度较高，公司营业税金及附加变化主要受营业收入变化带来营业税金及附加计提基础变化的影响。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用分别为 440,158.91 万元、523,280.62 万元、614,690.62 万元、842,752.67 万元，占营业支出的比例分别为 87.84%、88.12%、87.98%、85.01%。公司的业务及管理费主要包括：工资及福利费、办公及后勤事务费用、租赁费及物业费用、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咨询信息费、交易单元费和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等。

从营业支出结构来看，营业税金及附加和业务及管理费占比较大，最近三年及一期，上述两项支出合计占营业支出的比例分别为 95.55%、97.93%、99.32%、99.55%。

（六）未来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1、战略分析与发展目标

我国目前正处于经济转型发展和全面深化改革阶段，证券经营机构做大做强有利于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的发展、优化金融结构、推进金融改革。2014 年上半年，国务院颁布了《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资本市场迎来了历史性发展机遇。2014 年 5 月，中国证监会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提出要“促进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证券行业迎来了一轮从转型发展向创新发展转变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同时，在新的形势下，客户需求趋于多样化，银行业、保险业和证券业的混业经营已经显现，互联网金融不断突破既有金融行业边界，对证券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挑战，也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提出了挑战。

申银万国和宏源证券在过去几年均积极推进转型发展，为申万宏源证券的进

一步转型发展、创新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申银万国在业内率先通过信用业务和资产管理等创新业务增收推动业务转型，通过体制机制改革推动管理转型，通过培植创业文化、执行文化、责任文化、红线文化和合作文化推动文化转型，形成了具有行业领先地位的盈利能力、风险控制能力和创新能力。宏源证券则通过前瞻性业务布局，大力发展固定收益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同时利用上市公司优势扩充资本、完善公司治理、强化管控能力，推动业务和管理创新实现了跨越式发展，2011 年至 2013 年的净利润年均增速高达 38%，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行业排名由 2009 年第 20 名和第 19 名分别跃居至 2013 年的第 11 名和第 12 名。

前次合并重组后，公司形成了“投资控股集团（上市公司）+证券子公司”的双层架构，凸显了四大优势：一是客户优势，客户资源分布广泛、网点渠道资源丰富；二是品牌优势，公司历史悠久，营业收入、净利润、总资产、净资产等综合经营指标名列行业前茅，并具备代理买卖证券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固定收益业务、场外市场业务、研究咨询业务、信用交易业务和国际业务等业务品牌优势；三是区位优势，公司具备上海、新疆、北京和香港的区位优势；四是股东优势，公司拥有雄厚的股东资源优势。

从公司的优势资源出发，公司确立了未来的发展目标：到 2020 年，形成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投资与金融服务全产业链，发展成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金融资产证券化的重要平台；申万宏源集团发展成为“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国内一流投资控股集团”，申万宏源证券发展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

2、发展战略

围绕总体发展目标，公司以“做实控股集团，做强证券公司”为总体思路，实施“协同战略、一体化战略和聚焦战略”等三大战略，确保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

协同战略：公司将整合东部金融资源和西部产业资源，实现东西协同；整合境内外网点资源和股东资源，实现内外协同；整合优势互补资源，提高盈利能力，实现业务协同；作为中央汇金系最大的资本市场业务上市平台，积极推动金融国资改革，并通过完善以战略为导向的经营决策体系、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矩阵式

架构，实现管理协同；通过构建市场化的人力资源发展体系和践行可持续发展的理念，实现文化协同。

一体化战略：公司将在进一步巩固优势证券业务的基础上，通过并购银行、保险、信托和租赁等金融业务，开展与移动互联网和海外机构的跨界合作，发展投资业务和多元金融业务，打造以资本市场业务为核心的纵向一体化金融服务全产业链；通过加强面向全流程的运营、研究和 IT 平台建设，完善集团化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聚焦战略：公司将聚焦具有领先优势的财富和资产管理业务，从最广大的零售客户和高净值客户的投资和理财需求出发，大力发展互联网金融，并通过大力发展信用交易、并购投资、机构证券和综合金融等业务，不断完善理财产品线，发展专业理财队伍，提高专业资产配置服务能力。通过优化集团分支机构的功能定位，不断提升国际化发展能力推进战略聚焦。

3、业务发展重点和拟采取的主要措施

公司的利润增长点一方面来源于适时加大债务融资力度，不断提高经营杠杆；另一方面要重点发展财富与资产管理业务、信用业务、包括大宗交易和衍生品交易在内的机构证券业务、以综合金融服务为特征的投资银行业务、以产业和并购投资为核心的投资业务和多元金融业务等六大业务，并积极推动柜台交易、收益凭证、收益互换和互联网证券等创新业务发展，提高创新业务收入占比和抗周期能力。公司将通过发展投资业务实现证券业务向金融服务产业链的前端延伸，通过发展多元金融业务实现证券业务向金融服务产业链的后端延伸，做实投资控股集团业务平台。

（1）聚焦具有领先优势的财富与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将通过专业的投资顾问队伍，提升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稳定传统经纪业务收入；加快发展互联网证券业务，重视提升客户体验，提高客户粘性，实现线上线下互动发展；大力发展资产管理业务，搭建产品平台，以全产业链提供的各类资产为依托，加强主动投资管理能力建设，加快固定收益类和衍生类产品理财产品开发，构建一站式的理财产品线；加快发展“一对一”私人银行业务，为

高净值零售客户提供境内外的的大类资产配置服务。

（2）大力发展信用业务

公司将进一步加快发展融资融券业务，发挥证券定价优势，满足客户信用交易需求；大力发展约定式购回和股票质押式回购等融资业务，发挥风险管理优势，提升客户对融资服务的满意度；探索中小企业小额贷款和其他各种资金出借业务，开发多样化的小贷产品，满足不同类别客户灵活多样的资金融通需求；加强与互联网的跨界合作，创新信用产品交易模式，提高客户便利性。

（3）创新机构证券业务

公司将依托证券投资研究咨询服务优势，抓住泛资产管理时代公募和私募机构大发展的机遇，巩固传统机构代理交易业务；依托低成本资金优势和机构证券资源，加快发展权益类产品的信用交易、大宗交易、金融衍生交易、做市交易和 FICC 业务，满足机构投资者的投资杠杆、风险对冲和产品创新等多方面的综合需求；大力发展机构配售业务，为机构客户的大类资产配置提供专业服务；加强跨境联动，发展国际机构业务，重点打造联通境内外金融市场的交易平台，满足机构客户的跨境投资需求。

（4）发展以综合金融服务为特征的投资银行业务

公司将继续夯实在企业债、场外市场等优势业务领域的行业地位，稳步提升公司在传统承销业务的竞争力；抓住中国经济转型、产业结构调整、国资改革的重大历史机遇，重点发展并购业务，完善并购业务链，为企业境内外并购提供专业服务；通过公募、私募等多种融资手段来大力发展企业综合金融业务，创新投行新盈利模式。

（5）发展以重点产业和并购投资为特征的投资业务

公司将以自有资金为杠杆，撬动社会资金，发展各类投资业务。依托区位优势，在新疆和其他重点区域发展产业投资业务，投资新经济和优势产业；大力发展并购投资业务，分享中国并购浪潮下的投资机会；依托股东优势，抓住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新机遇，发展跨境并购投资业务，服务中国企业走出去；大力发展直接投资、证券与另类投资等业务，加强各种量化对冲等新型产品创新和产品孵

化，创建领先的专业化投资类品牌。

（6）布局多元金融业务

公司将通过资本运作，把业务经营活动逐步扩展至银行、保险、信托、租赁等其他类别金融服务领域，在投资控股集团层面布局金融业务多元化，落实全产业链的金融业务布局；加强和互联网企业的多层次跨界联盟合作，改善客户体验，扩大客户基础，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综合金融服务。

4、运营管理发展重点和拟采取的主要措施

公司将完善以战略为导向的经营决策体系，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矩阵式架构，提升跨境联动的国际化发展能力，优化集团分支机构的功能定位，健全集团化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打造面向全流程的协同支持平台，完善市场化的人力资源发展体系，构建可持续发展的企业文化，服务公司发展战略。

（1）完善以战略为导向的经营决策体系

公司将在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进一步完善包括战略目标设定和动态调整、战略目标分解、以战略为导向的考核激励、战略审计等机制在内的战略管理体系和面向战略的包括资产配置、预算管理、成本控制在内的计划财务管理体系等建设，保障战略目标的实现。

（2）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矩阵式架构

公司将在总部层面重点发展财富与资产管理业务、信用业务、机构证券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投资业务和多元金融业务等六大业务，做强总部条的职能；同时，做实分公司、营业部等分支机构，在总部指导下全面发展六大业务，提升分支机构盈利水平，做大分支机构块的绩效。

（3）提升跨境联动的国际化发展能力

公司将发挥海外分支机构的区位优势，在国际化平台上实施三大战略，培养国际化人才队伍，重点发展跨境财富和资产管理业务，大力发展机构证券、投资银行、跨境投资和多元金融业务。通过适时完成海外上市，加快海外并购，提升国际化发展的能力。

（4）优化集团分支机构的功能定位

公司将充分利用区位优势完善境内网点布局，把分公司经营范围从单一经纪业务向综合金融业务扩展，着力把分公司打造成为集团的全业务平台和区域性的综合金融服务公司；结合营业部区位特征，优化网点功能定位，大力发展高净值客户和中小企业场外市场融资、柜台交易和理财服务等综合金融业务。

（5）健全集团化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公司将建立全集团穿透式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覆盖全集团客户、全系列产品 and 全过程业务，提高风险识别与计量、风险评估与决策、风险监测与管理、风险应对与处置等全方位能力，提高风险管理工作的科学性、系统性，提升应对不确定市场环境的能力。

（6）打造面向全流程的协同支持平台

公司将通过整合两家公司的优势资源，打造面向所有客户和全流程的全功能运营平台；打造面向集团的政策、战略、投资和业务发展研究支持平台；打造支持集团各项经营和管理功能的大数据、云计算和移动互联的 IT 系统支持平台。

（7）完善市场化的人力资源发展体系

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完善以市场化机制为核心的人力资源发展体系，从根本制度上为人才吸引、培养和发展提供保障，实现选人用人机制的市场化。公司将积极推行员工持股计划，促进公司、股东和员工利益共享，为公司战略实现打造核心资源。

（8）构建可持续发展的企业文化

公司将坚持“诚信、进取、共享”的核心价值观，培育“客户至上、专业高效、协同创新”的经营理念，加强“执行文化、责任文化、红线文化”建设，构建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的企业文化。

（七）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2,166,493.48	1,415,276.91	1,011,476.29	805,490.07
营业利润	1,175,084.27	716,583.61	417,642.78	304,418.12
营业外收入	4,405.10	6,502.98	7,424.82	8,423.15
营业外支出	1,239.10	828.14	2,643.89	2,032.72
利润总额	1,178,250.27	722,258.45	422,423.71	310,808.55
所得税费用	314,718.70	162,747.82	106,761.81	81,031.35
净利润	863,531.57	559,510.63	315,661.90	229,777.20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5,490.07 万元、1,011,476.29 万元、1,415,276.91 万元和 2,166,493.48 万元，公司经营性业务盈利状态良好。目前，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证券自营及其他投资业务、资产管理及基金业务等各业务条线，并已经形成了比较稳定的营业收入结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稳步增长。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金融改革逐步深入，证券公司行业经营环境不断优化，公司未来的各项业务也将稳步发展，公司的收入和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304,418.12 万元、417,642.78 万元、716,583.61 万元和 1,175,084.2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229,777.20 万元、315,661.90 万元、559,510.63 万元、863,531.57 万元，公司连续盈利，并且营业利润和净利润保持稳步增长，在可预期的未来年度，公司经营性收入依然保持稳步增长。公司是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旗下的重要平台，并将形成以资本市场为依托的投资与金融服务全产业链。因此，公司在保证传统业务竞争力的基础上，将通过发展投资业务实现证券业务向金融服务产业链的前端延伸，通过发展多元金融业务实现证券业务向金融服务产业链的后端延伸，做实投资控股集团业务平台。

（八）发行人最近一年末有息债务分析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余额为 7,174,298.20 万元，其中流动性负债占比 77.74%，非流动性负债占比 22.26%，流动性负债占比较高。非流动性负债余额为 1,597,172.00 万元，主要是应付债券，其中“12 申万债”发行金额 60 亿，2019 年到期；“14 申万债”发行金额 100 亿，2018 年到期。有息负债的具体构成和期限结构分析如下：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余额表¹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万元）	占比
流动性负债	5,577,126.20	77.74%
其中：短期借款 ²	80,107.41	1.12%
应付短期融资款	780,202.61	10.87%
拆入资金	900,800.00	12.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16,016.18	53.19%
非流动性负债	1,597,172.00	22.26%
其中：应付债券	1,597,172.00	22.26%
合计	7,174,298.20	100.00%

注：¹有息债务余额已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主要考虑到该负债属于客户托管，资金单独存管，本质上不对公司造成债务偿还压力。

²短期借款中除抵押借款 15,294.50 万元（均系子公司的银行短期借款），其余均为信用借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债务余额表（按债券剩余期限）

单位：万元

项目	1 年以内（含 1 年）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3 年至 4 年（含 4 年）	4 年至 5 年（含 5 年）
短期借款	80,107.41	-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780,202.61	-	-	-	-
拆入资金	900,800.00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816,016.18	-	-	-	-
应付债券	-	-	-	998,109.51	599,062.48
合计	5,577,126.20	-	-	998,109.51	599,062.48

综上所述可以看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息负债主要以一年以内到期的债务为主，且信用融资占比较大，抵质押融资规模占比较小，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融资；公司应付债券将于 2018 年、2019 年到期，而本次债券的期限为不超过 5 年，未来还本付息期间可能与现有债券的还本付息期间出现重叠，但公司现有经营情况良好，融资渠道顺畅，综合判断，公司未来债务集中还本付息压力较小，对本期债券发行无重大不利影响。

（九）本次债券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化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将引起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发生变化，假设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在以下假设基础上产生变动：

- 1、相关财务数据模拟调整的基准日为 2015 年 9 月 30 日；
- 2、假设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125 亿元，即不考虑融资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且全部发行；
- 3、本次债券募集资金 125 亿元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
- 4、假设公司债券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完成发行，本次债券总额 125 亿元计入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
- 5、假设财务数据基准日与本期公司债券发行完成日之间不发生重大资产、负债、权益变化。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债券发行对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影响如下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债券发行前	债券发行后（模拟）	模拟变动额
资产总计	21,721,888.08	22,971,888.08	1,250,000.00
负债合计	16,921,341.21	18,171,341.21	1,250,000.00
资产负债率（%）	77.90	79.10	1.20

注：上述资产、负债均扣除了代理买卖证券款、代理承销证券款的影响。

本次债券的发行是本公司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渠道募集资金的重要举措。本次募集资金将成为本公司中、长期资金的来源，降低本公司的流动负债比例，改善流动比率，顺应公司业务需求，从而为本公司资产规模和业务规模的均衡发展，以及业绩增长建立良好的基础。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501996 号审计报告，本条所指资产负债表日指 2015 年 6 月 30 日，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也均以此为基准日。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与其他 20 家证券公司召开会议，一致表示坚决维护股票市场稳定发展，并发布《21 家证券公司联合公告》。根据公告，21 家证券公司以 2015 年 6 月底净资产 15% 出资，合计不低于 1,200 亿元，用于投资蓝筹股 ETF。于 2015 年 7 月 6 日，申万宏源证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有关的投资事项的议案》，同意申万宏源证券本次人民币 63.90 亿元投资事项。当日，申万宏源证券将人民币 63.90 亿元出资资金汇入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指定账户。2015 年 9 月 2 日，公司收到公司所属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报告，申万宏源证券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场外衍生品交易主协议》及《收益互换交易确认书》，约定以申万宏源证券 2015 年 7 月底净资产 20% 出资，用于投资蓝筹股等。申万宏源证券在扣除已于 2015 年 7 月 6 日按 2015 年 6 月底净资产 15%，即 63.90 亿元的出资后，补充出资 21.6416 亿元，并已完成相关资金的划付。本次出资由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专户进行统一运作，由 50 家证券公司按缴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

（二）或有事项

客户李德林、赵淑花诉宏源证券大连友好路营业部返还存款案。客户李德林、赵淑花分别在大连友好路营业部开立股票资金账户，并先后存入资金。2008 年 8 月和 11 月，李德林、赵淑花先后起诉要求营业部偿还其存款 1,530 万元、本金 170 万元及利息。一审法院于 2008 年 12 月开庭审理该案，后裁定中止审理。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案尚无新进展。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存在一笔 5,000 万以上的未决诉讼，具体情况为：2015 年 9 月 29 日，申万宏源证券收到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传票，申万宏源证券上海上中西路证券营业部客户陈俊以融资融券平仓不当造成其损失为由提起诉讼，要求申万宏源证券赔偿其损失 5,500 万元以及预期利益损失 4,500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该案件正在一审审理中。

除上述未决诉讼外，经核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 5,000 万以上的未决诉讼或者可预见的对其本次发行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其他重要事项

1、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广告、救灾捐款、教育资助、慈善捐赠等方面的支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底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慈善捐赠	1.00	106.79	100.20	197.38

2、融资融券业务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6 月底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融出资金	12,131,406.90	5,899,902.49	2,204,818.51	871,779.67
融出证券	13,473.74	24,053.20	10,442.35	14,857.24

3、债券借贷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平台向银行借入债券的类别及公允价值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债券类别	2015 年 6 月底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国债	-	30,807.84	-	-

八、公司资产的权利限制安排

经核查，对发行人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主要财产（包括房产、土地使用权、商标、域名、软件著作权等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已获得相应的权属证书或其他权属证明文件。因 2015 年合并重组事项，部分财产权利人名称需要由申银万国或宏源证券变更为申万宏源集团、申万宏源证券或申万宏源西部公司。由于更名主

体仅涉及发行人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部分资产尚未办理更名手续不会存在重大权属纠纷，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

第五节募集资金运用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数额

根据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不超 125 亿元（含 125 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本期募集资金扣除必要的发行费用后，剩余部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保证经营活动的顺利进行。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资产负债管理相关规定，由公司相关部门统一管理。结合拟投向各业务的计划额度和实际需求，逐步有序完成募集资金的投入使用。公司将根据发行完成后的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资金运用管理。在公司的整体协调下，运用募集资金的各相关业务将按照资金的使用及归还计划，严格匹配资金使用期限，保证现金流的合理规划和严格执行，在有效运用募集资金的同时，严格保障本期债券的按期还本付息。

发行人承诺审慎使用募集资金，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本募集说明书的承诺相一致。

三、本次发行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有利于优化公司的债务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当前公司资金来源方面短期流动性负债占比较大，而中长期稳定资金来源占比相对较小，负债结构不够合理。若本期债券发行完成且如上述计划运用募集资金，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将下降，这将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需求的配置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二）满足业务发展所需资金

随着公司投资与金融服务全产业链的不断建立及公司战略目标的不断实施，

需要加大对现有各项业务的投入，以实现公司收入的稳定增长。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以保证上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顺利实施。

（三）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

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资金需求量较大，而宏观、金融调控政策的变化会增加公司资金来源的不确定性，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成本，因此要求公司拓展新的融资渠道。通过发行公司债券，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有效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1、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及自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止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2、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止期间财务报表；

3、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核查意见；

4、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之法律意见书；

5、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6、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7、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8、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9、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10、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其他文件。

二、查阅方式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

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

三、查询地址

（一）发行人：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1室

法定代表人：陈亮

联系人：张延强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电话：010-88085651

传真：010-88085681

邮政编码：100033

（二）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
2004室

法定代表人：赵玉华

联系人：吴志红、王顺华、韩喜悦、喻珊、范为、陈贺、付祥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电话：010-88085101、88013931

传真：010-88085373

邮政编码：100033